

公司代码：600508

公司简称：上海能源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世权	工作原因	谢桂英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包正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文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29,108,108.0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153,197,174.02 元，扣除 2017 年已分配的 2016 年度普通股股利 72,271,800.00 元，2017 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510,033,482.03 元。

公司以 2017 年底总股本 72,271.8 万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58,997,960.00 元，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351,035,522.03 元用于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上海能源	指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煤集团、集团公司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中煤能源	指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大屯煤电公司、大屯公司	指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方铝业	指	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大屯铝业	指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
玉泉煤业	指	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煜隆公司	指	山西石楼煜隆煤气化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山煤电	指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指	www.sse.com.cn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上海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DATUN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ANGHAI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包正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建军	黄耀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电话	021-68864621	021-68864621
传真	021-68865615	021-68865615
电子信箱	Sh600508@263.net	Sh600508@263.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25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网址	http://www.sdtny.com
电子信箱	Sh600508@263.net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能源	60050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斌 李小晋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6,334,067,901.94	5,179,539,966.32	22.29	4,960,392,87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901,080.60	451,668,589.06	14.89	11,406,85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172,776.40	123,955,543.29	314.80	10,719,64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257,422.02	1,356,068,538.54	-46.00	647,347,583.8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50,402,688.37	8,502,601,936.72	5.27	7,982,425,284.39
总资产	14,277,308,085.96	13,989,470,182.47	2.06	13,670,379,285.2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2	16.13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2	16.13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17	317.65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5	5.48	增加0.47个百分点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1.50	增加4.40个百分点	0.1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07,415,016.39	1,649,028,516.80	1,729,730,459.79	1,547,893,90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084,793.55	213,259,444.63	242,496,545.47	-102,939,70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6,043,267.62	196,849,763.34	239,718,811.07	-88,439,06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12,970.74	170,638,491.44	257,967,806.73	164,038,153.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96,331.72	七(47)	319,080,023.03	485,245.48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7,500.00	七(46)	7,247,222.00	2,22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				

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91,443.15	七(47)	1,683,838.14	-401,495.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86,723.33		-333,894.31	-625,199.40
所得税影响额	118,969.44		35,856.91	-991,337.81
合计	4,728,304.20		327,713,045.77	687,212.82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铁路运输（限管辖内的煤矿专用铁路），火力发电，铝及铝合金的压延加工生产及销售等业务。

公司在江苏徐州生产基地拥有三对煤炭生产矿井，年核定生产能力 805 万吨，煤炭品种为 1/3 焦煤、气煤和肥煤，是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公司所属选煤中心洗煤厂生产能力达 820 万吨。2017 年度，公司原煤、洗煤共实现销售收入 498,959.3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82.09%，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

公司江苏徐州生产基地的坑口发电厂总装机容量为 444MW，其发电所需燃料绝大部分为公司选煤中心选煤厂、煤矿生产的低热值煤炭。2017 年度，除内部自用外，公司发电实现销售收入 59,675.69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9.82%。公司铝加工年生产能力为 10 万吨，2017 年度，公司铝产品加工实现销售收入 37,871.90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23%。公司自营铁路 181.9 公里，年运输能力为 1300 万吨；公司所属拓特机械制造厂从事煤矿机械设备制造和修理，年设备制修能力 18000 吨，公司自营铁路及拓特机械制造厂等除给公司内部服务外，还实现了走出去发展。2017 年度，公司自营铁路运输及设备制修等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1,333.2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1.86%。公司拥有较完整的煤电运一体化产业链。

（二）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2017 年，随着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煤炭价格出现恢复性上涨，煤炭企业盈利能力增强。2018 年，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深入推进，煤炭市场将出现供需动态平衡、价格走向合理，公司经营业绩、区域市场地位将基本保持稳定。

长期以来，公司以优质的炼焦煤、动力煤产品及服务，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以诚信经营和良好的业绩获得了权威机构认定的“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打造了企业煤炭品牌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公司徐州生产基地地处华东苏鲁豫皖四省交接地区，位于淮海和“长三角”徐州老工业基地，交通条件和地理位置十分优越，有利于公司综合协调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等重要资源配置，为公司煤炭及延伸产品提供主要消费市场，靠近用户，运输成本低，具有独特的区位竞争力。

二是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管理基础深厚，规范有序，具有生产管理和技术人才优势，积累了丰富的安全生产技术经验和管理经验，在井工开采、火力发电、铝加工技术、管理和人才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三是公司具有企业信誉和品牌优势，连续多年获得“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赢得了煤炭用户的广泛赞誉，获得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同。

四是具有中央企业和中煤集团依托优势。全球十大煤炭生产商和供应商之一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发展将得到其强力支持。同时，在技术改造、发展循环经济等方面也会得到国家对中央企业优惠政策的支持。

五是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公司依托所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积极推进重点科技项目攻关，组织编写的多项行业标准获得发布，在引领煤炭行业发展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六是积极推进“走出去”发展，获取外部煤炭资源。

七是公司正在加快建设的 2×350MW 热电联产项目，是公司在电力产业发展瓶颈上的突破，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紧紧抓住国有企业改革“窗口期”和煤炭市场回暖的有利时机主动作为、同心协力、真抓实干，超额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2017 年，公司自产原煤 785.69 万吨，洗精煤产量 541.62 万吨；发电量 24.02 亿度，铁路货运量 1311.69 万吨，设备制修量 18528 吨；铝材加工产量 24102 吨。

(一)全力抓好安全工作，实现安全生产年目标。一是强势导入“零死亡、零超限、零涉险、零着火、零矿震”五零理念，以更高、更严的要求加强安全管理。二是加快推进安全管理制度改革，制定安全问责等管理制度，对安全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修订；始终坚持严管理、严问责就是对职工生命安全保障、就是对管理人员保护的原则，全年共对 292 名人员进行了安全问责。三是在扎实开展“平安一季度”“警示三月行”等主题活动的基础上，开展了“安全大整顿”活动，保持了安全活动全覆盖；四是举办安全培训、宣讲等活动，组织各类检查、巡视，完成了各级政府部门的迎检工作。五是加强重大安全风险头面挂牌督办管理，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六是重视和加强应急救援工作，救护大队被评为国家特级质量标准化救护大队称号。七是所属矿井顺利通过了国家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矿井的检查验收，孔庄、姚桥煤矿分别实现安全生产 5 周年和 3 周年以上。

(二)科学有序组织生产，主要产品产量稳中有升。一是煤炭板块实现产销平衡。所属矿井和选煤中心始终坚持低本开采和安全高效的原则组织生产，坚持稳产优产。二是发电板块生产与市场拓展协同并进。积极争取上网电量，增加转供地方新价电。三是铝加工板块提质上量成效显著。铝板带厂想方设法实施上量、提质、合作措施，铝材加工量和销量实现同比提高，为减亏增效提供了有力支撑。四是综合服务板块生产齐头并进。铁路管理处、拓特机械制造厂、汽运分公司在全力服务公司的基础上，积极抢抓内外部市场，均超额完成了生产任务。

(三)千方百计提质增效，经营管控能力明显提升。一是减亏增效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全力推进铝板带厂减亏增效工作，通过精简机构、减人提效、对外合作等措施，努力提质上量，同比实现大幅减亏，坚定了发展铝加工产业的信心。二是经营风险管控取得明显成效。通过依法诉讼等手段，避免或挽回了损失；加大应收账款清欠力度，取得显著成效。三是成本管控取得明显成效。通过努力降低存货，盘活闲置资金，争取国家政策补贴、加大修旧利废力度，降低资金支出。四是经营质量取得明显成效。扭转了近年来经营下滑态势，营业收入、利润等同比实现增长。

(四)稳步推进改革工作，达到预期并取得明显成效。一是“三项制度”改革取得新成效。公司两级组织机构、人员编制进一步整合优化，更加精干高效；核定二级单位管理岗位编制。对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任期考核。不断完善和规范薪酬制度，注重结构调整，对提质增效、改革创新、减亏增效成绩突出的二级单位给予政策倾斜。二是生产组织优化改革卓有成效。按照“系统最优化、

巷道最简化、采煤自动化、掘锚一体化、运输连续化、值守无人化、矿井智能化”的目标，制定了2017~2020 年发展规划等方案。三是其它各项改革创新工作均积极推进。初步完成了法人治理改革目标任务。

(五)打造良好政治生态，呈现清明稳定和谐气象。一是贯彻落实国有企业党建重点工作任务成效明显，完成了上海能源“一章三则”修订工作，将党建工作纳入到了公司章程中。二是全面完成国资委审计问题整改工作。三是稳定工作措施有力效果明显。四是“三清大屯”建设初见成效。五是职工生活环境得到改善。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334,067,901.94	5,179,539,966.32	22.29
营业成本	4,143,387,277.99	3,954,572,663.75	4.77
销售费用	156,114,181.82	141,796,383.69	10.10
管理费用	515,200,554.11	538,365,614.32	-4.30
财务费用	95,221,532.59	89,317,414.35	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257,422.02	1,356,068,538.54	-4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590,317.74	178,702,105.73	-33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56,308.54	-1,016,877,772.33	51.38
研发支出	74,584,144.96	69,376,410.31	7.51
资产减值损失	767,708,693.39	172,847,554.94	34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46.00%，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338.72%，主要是同期收到的资产处置资金较多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51.38%，主要是同期归还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影响。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加 344.15%。2017 年，公司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结合去产能、“处僵治困”等专项工作，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 2017 年度出现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减值准备。2017 年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从 2016 年的 1.73 亿元增长至 7.68 亿元，影响利润总额减少 7.68 亿元，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4.60 亿元。主要资产项目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①坏账准备

2017 年，本公司按照账龄及对单项预计可回收性较差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682 万元，比 2016 年的 1,546 万元减少 864 万元。

②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通过对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对于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2017 年下属铝板带厂库存商品、在产品计提跌价准备 1,914 万元，比 2016 年的 3,258 万元减少 1,344 万元。

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7 年，本公司所属新疆天山煤电公司对 106 煤矿部分不再使用的封堵巷道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47 万元。

④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17 年，本公司所属山西玉泉公司对玉泉煤矿进一步勘探资源储量，鉴于该矿可采储量有所减少，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玉泉煤业资产组的评估结果，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1,782 万元。

2017 年，本公司所属山西煜隆公司对土地使用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445 万元。

⑤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根据集团战略部署，集中资源发展优势项目，对安排停缓建的项目工程进行了梳理，2017 年本公司所属山西煜隆公司由于项目手续无法办理，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3,281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4,220 万元。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原煤	7,622,112.99	5,058,613.63	33.63	-97.70	-97.76	增加 1.83 个百分点
洗煤	4,981,971,645.50	2,740,416,956.73	44.99	44.80	10.79	增加 16.88 个百分点
铝加工	378,719,025.74	423,694,499.64	-11.88	-24.44	-27.37	增加 4.51 个百分点
电力	596,756,901.33	619,596,140.59	-3.83	7.55	47.49	减少 28.12 个百分点
其他	113,332,724.77	115,159,941.77	-1.61	-33.17	14.67	减少 42.39 个百分点
合计	6,078,402,410.33	3,903,926,152.36	35.77	21.62	2.64	增加 11.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比上年增

产品			(%)	入比上 年增减 (%)	本比上 年增减 (%)	减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煤炭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江苏省	2,357,876,536.96	1,297,398,694.86	44.98	48.90	14.48	增加 16.55 个 百分点
上海市	1,409,996,577.29	775,836,940.76	44.98	34.07	3.08	增加 16.55 个 百分点
山东省	468,612,365.55	257,849,408.96	44.98	17.34	-9.79	增加 16.55 个 百分点
河南省	15,800,962.72	8,694,326.48	44.98	-66.12	-73.95	增加 16.55 个 百分点
安徽省	54,946,096.51	30,233,556.67	44.98	-83.56	-87.36	增加 16.55 个 百分点
其他	682,361,219.46	375,462,642.63	44.98	91.24	47.05	增加 16.55 个 百分点
合计	4,989,593,758.49	2,745,475,570.36	44.98	32.27	1.69	增加 16.55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铝加工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江苏	228,915,970.93	256,111,188.28	-11.88	-27.46	-30.27	增加 4.51 个百 分点
安徽	14,293,863.21	15,991,974.16	-11.88			
广东	15,326,005.75	17,146,735.23	-11.88			
上海	70,533,032.83	78,912,357.13	-11.88	53.69	47.74	增加 4.51 个百 分点
其他	49,650,153.02	55,532,244.84	-11.88	-12.71	-16.13	增加 4.51 个百 分点
合计	378,719,025.74	423,694,499.64	-11.88	-26.62	-27.39	增加 4.51 个百 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电力业务)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江苏	596,756,901.33	619,596,140.59	-3.83	7.55	47.49	减少 28.12 个百分点
合计	596,756,901.33	619,596,140.59	-3.83	7.55	47.49	减少 28.12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万吨)	销售量 (万吨)	库存量 (万吨)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1.原煤	2.52	1.42	3.68	-97.31	-98.48	42.64
2.精煤	541.62	544.91	3.33	-8.51	-7.00	-51.39

产销量情况说明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 年同期变动比 例(%)	情况说明
煤炭	1.材料及动力	432,805,704.88	17.64	504,133,826.66	19.23	-14.15	
	2.职工工资	653,099,778.11	26.61	634,086,069.78	24.18	3.00	
	3.安全及维简费	220,390,768.00	8.98	267,957,326.00	10.22	-17.75	
	4.其他支出	1,147,770,530.46	46.77	1,216,065,295.54	46.38	-5.62	
	合计	2,454,066,781.45	100.00	2,622,242,517.98	100.00	-6.4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 年同期变动比 例(%)	情况说明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55,057.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6.0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5,693.7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3.6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44,569.1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7.50%。

其他说明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所得税费用	187,716,577.94	63,535,035.66	195.45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4,584,144.9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74,584,144.9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1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257,422.02	1,356,068,538.54	-4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590,317.74	178,702,105.73	-33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56,308.54	-1,016,877,772.33	-5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46.00%，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338.72%，主要是同期资产处置收到的资金较多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51.38%，主要是同期归还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影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884,551,117.23	13.20	1,104,703,009.40	7.90	70.59	
其他应收款	12,796,858.69	0.09	380,652,504.55	2.72	-96.64	
无形资产	679,595,545.35	4.76	1,204,041,627.78	8.61	-43.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066,170.36	1.66	173,833,203.36	1.24	36.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53,779.34	0.13	158,804,263.34	1.14	-88.19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	2.80	750,000,000.00	5.36	-46.67	
应付票据	175,000,000.00	1.23	101,520,714.66	0.73	72.38	
预收款项	127,044,792.93	0.89	86,433,140.36	0.62	46.99	
应付职工薪酬	182,103,905.33	1.28	109,620,514.41	0.78	66.12	
应交税费	464,544,260.92	3.25	234,567,346.45	1.68	98.04	
其他应付款	485,735,903.58	3.40	363,319,024.99	2.60	3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02,888.38	0.20	157,558,705.12	1.13	-82.16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比上期期末增加 70.59%，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的影响。

其他应收款：比上期期末减少 96.64%，主要是本期收回原子公司四方铝业款项的影响。

无形资产：比上期期末减少 43.56%，主要是本期玉泉煤业计提采矿权减值准备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上期期末增加 36.38%，主要是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期期末减少 88.19%，主要是煜隆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影响；

短期借款：比上期期末减少 46.67%，主要是本期偿还短期借款的影响；

应付票据：比上期期末增加 72.38%，主要是本期增加银行承兑汇票对外付款的影响；

应付账款：比上期期末增加 58.69%，主要是应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加的影响；

预收账款：比上期期末增加 46.99%，主要是预收煤炭销售款的增加的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比上期期末增加 66.12%，主要是期末暂未支付的效益工资增加的影响；

应交税费：比上期期末增加 98.04%，主要是本期应交所得税增加的影响；

其他应付款：比上期期末增加 33.69%，主要是收到在建项目补助资金的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比上期期末减少 82.16%，主要是玉泉煤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业。公司江苏徐州生产基地现拥有三对煤炭生产矿井，新疆在建煤矿项目 2 个，山西在建煤矿项目 1 个。

公司主要煤炭生产基地位于苏鲁交界的江苏省沛县境内的大屯矿区。大屯矿区交通方便，有徐（州）沛（屯）铁路专用线，在沙塘站与陇海铁路接轨，全长 82.87Km，有矿区支线到达各煤矿。区内公路四通八达，徐州—济宁省级公路纵贯矿区南北。京杭大运河从矿区东部通过，可供 100 吨级机船常年航行，水路交通较为方便。

大屯矿区地处华北石炭二叠系聚煤区的东南部，为滨海平原环境含煤沉积，含煤地层是上石炭统太原组（C3t）及下二叠统山西组（P1sh），煤系厚度一般在 208~323 米，含煤层（或煤线）14~18 层。可采煤层 4 层，可采煤层总厚度约 6.25~12.7 米，至 2017 年末保有资源储量 71,603.65 万吨。大屯矿区水文地质条件均为中等，地质构造中等至复杂，开采工艺为综采放顶煤及综采。大屯矿区煤炭品种为 1/3 焦煤、气煤和肥煤，是优质炼焦煤和动力煤，其中，冶炼用六级、九级精煤分别获得国家优质产品银质奖和部优产品称号。

本报告期，公司自产原煤 785.69 万吨，累计完成掘进综合进尺 31,542 米，开拓进尺 1,207 米。本报告期，公司实现煤炭销售营业收入 498,959.38 万元，自产煤销售 546.34 万吨。本报告期，公司未开展贸易煤业务。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5,441,461.20	5,463,362.88	49.90	27.45	22.45
焦煤					
合计	5,441,461.20	5,463,362.88	49.90	27.45	22.45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吨）	可采储量（吨）
大屯矿区	716,036,500	269,396,700
新疆矿区	656,397,000	366,511,800
山西矿区	35,771,000	9,542,000
合计	1,408,204,500	645,450,500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在安全管控方面采取的主要措施

2017 年，公司以“五零”理念为导向，坚持安全生产严管理、严问责，不断强化责任落实、狠抓现场管控，安全形势保持平稳发展，顺利实现安全生产年，所属孔庄、姚桥煤矿分别实现安全生产 5 周年和 3 周年以上，本部三矿全部被评为国家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煤矿。

1. 创新安全管理方法，完善安全生产体系建设。开展安全生产管理改革，细化并提高了安全责任追究力度，实行安全生产严管理、严问责；启动了“一优二补三减四化”工作，淘汰了孔庄煤矿水采工艺，并加大了采掘、运输等关键装备现代化更新力度；管理体系层面：出台了新班组建设指导意见，稳步推进公司班组管理模式创新；启动了公司安全监管垂直管理改革工作，提高安全监管效能。

2. 坚持依法治安战略，强化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学习宣贯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对全年 19 项重点安全工作实行任务分解和系统部署，修订完善了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工作流程，严格安全责任追究，坚持每季度召开安全办公会，每月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每周召开公司领导班子例会；相继开展了“平安一季度”、“安全生产月”、“百日安全”等 7 个主题安全活动，确保各项安全工作的有序推进。

3. 全面开展达标建设，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围绕本部三矿全部达到国家一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矿井的总目标，通过完善工作体系、开展对标改进，坚持从严管理、开展达标跟踪，狠抓过程控制，落实专项考核，顺利通过了国家安监总局的检查验收，顺利实现了达标建设目标。

4. 深化落实预防机制，推动安全管控关口前移。加强隐患排查治理，严格闭环管理；加强风险分级管控，超前防范风险；开展安全专项治理，严防事故发生；加强应急救援管理，提高保障能力。

5. 深化安全培训教育，持续提升全员安全素质。通过深化日常安全培训教育、坚持“三违”整治教育、严格落实安全培训计划，顺利完成了安全培训计划，“三项岗位人员”和班组长持证上岗率达 100%。

6. 构建立体监管网络，始终强化现场安全管控。加强现场安全重点管控，广泛开展各类安全检查，强化安全监督检查，落实安监系统垂直管理。

7. 落实党政工团齐抓共管，稳步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坚持开展安全宣教、强化党管安全责任落实，实行安全生产群防群治，持续深化班组建设。

(二) 环境保护情况说明

1. 排污费缴纳情况

按照江苏省排污费征收标准及沛县环保局核定的排污总量，2017 年共缴纳排污费 689.43 万元，无超标缴纳和罚款，未发生排污费拖欠情况。

2.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2017 年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共投资 8,092.84 万元，包括污水处理运营费 3,510 万元，购买脱硝脱硝剂 3,827.64 万元，环保治理设施项目投资 755.2 万元。

3. 污水治理情况

2017 年，公司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加大环保设施改造投资，重点完成了姚桥煤矿矿井水深度处理预处理系统改进、姚桥煤矿高效澄清池斜管及无阀滤池滤料更换、孔庄煤矿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管路配套系统完善、孔庄煤矿矿井水深度处理电控系统改造、中心区水处理厂氧化沟工艺系统更新等五个水处理设施系统改造项目并投入运行，效果良好。中心区及四矿污水处理系统全部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专业化运营，确保水质稳定达标或满足综合利用要求。

公司产生的生活污水一是经过预处理后接入县开发区污水处理系统或中心区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二是经污水处理厂二级生化处理后达标排放。三是经深度处理后回用于矸石热电厂作循环冷却水、锅炉补充水和洗煤补充水。洗煤废水全部经处理后回用，实现闭路循环。四对矿井的矿井水一级处理后的水质达到《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用于冲洗、绿化、消防、洗煤用水及井下防尘等生产生活用水或外排。深度处理后的矿井水供锅炉浴室等生产生活用水，实现了污染防治与污染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

4. 保持水土

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鲁财综〔2014〕74 号）等有关规定，大屯公司姚桥、徐庄、孔庄三矿在开采期间，按照煤炭开采量每吨 0.5 元的标准，向微山县水利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共 72 万元。

5. 复垦绿化

根据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编制审查及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09〕61 号）等文件规定，委托江苏省地质矿产局第五地质大队分别编制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并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通过国土资源部专家组的评审；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的意见》及山东省相关文件精神，姚桥煤矿委托济宁方宇测绘有限公司对张楼镇 3,000 余亩塌陷地进行可行性研究、并编制 600 余亩塌陷地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目前正在编制中。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成本	本期余额	本期增减	持股比例	本期投资收益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5,600	5,600		7.34%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项目。

2009年8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中煤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与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新设公司注册在新疆呼图壁县，合资期限50年，注册资本为5亿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4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80%，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1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0%。合资公司设立后，投资建设年产300万吨的苇子沟煤矿项目。根据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关于新疆“十三五”煤炭规划建设生产有关工作方案的复函》（发改能源〔2017〕1848号）精神，苇子沟煤矿项目产能变更为240万吨/年（一期）。

苇子沟煤矿项目建设进展情况：2010年9月经《关于中电投准东煤田黑梭井等19个煤矿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煤炭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的函》（新政办函〔2010〕216号），同意苇子沟煤矿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煤炭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2010年9月取得《关于〈新疆准现煤田呼图壁县苇子沟井田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新国土资储联备字〔2010〕联004号）；2011年8月经《关于加快实施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9万吨/年矿井技术改造的通知》（呼县政办〔2011〕99号），同意苇子沟煤矿实施矿井技术改造。2016年10月24日，取得《关于同意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为呼图壁白杨河矿区规划苇子沟300万吨矿井开发业主的批复》（昌州政函〔2016〕92号）；2016年7月15日，取得《关于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300万吨矿井改扩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水保函〔2016〕274号）；2017年11月2日，取得《关于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240万吨扩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函》（呼县政函〔2017〕205号）；目前苇子沟煤矿采矿许可证正在办理中。该项目总投资额151,736万元，后期调整为197,738万元，报告期内完成763万元，累计完成投资69,318万元。

(2)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106煤矿项目。

公司于2009年12月出资5,610万元收购了新疆兵团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成为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兵团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所属106煤矿项目开发建设。

106煤矿项目建设进展情况：2008年1月经《关于将开仁托让格露天煤矿等69个煤矿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煤炭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的函》（新政办函〔2008〕6号），同意106煤矿一号井和二号井煤矿建设项目列入自治区煤炭工业“十一五”发展规划；2008年7月经《关于106煤矿一号井和二号井调整建设规模的意见》（新煤规发〔2008〕301号），同意106煤矿一号井和二号井合并建设，建设规模180万吨/年；2008年8月取得新疆国土资源厅《关于〈新疆淮南煤田呼图壁县农六师106团煤矿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新国土资储备字〔2008〕169

号)；2013年5月经《关于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106煤矿“十一五”规划项目分期建设的意见》(新煤规发〔2013〕71号)，同意106煤矿改扩建项目实施分期建设，一期规模为120万吨/年，后期达到白杨河矿区总体规划确定的180万吨/年规模。2014年8月，新疆建设兵团质监站对井下已完巷道进行了现场认证。2016年9月取得昌吉州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为呼图壁白杨河矿区规划106团180万吨/年矿井开发业主的批复》；目前106煤矿采矿许可证正在办理中。项目总投资101,163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04,882万元。

(3) 重组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2011年8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重组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与玉泉煤业公司股东李爱拴、李炳忠共同签署了《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增资补充协议》，约定以2012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玉泉煤业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净资产51,168.81万元为基础，确定玉泉煤业净资产作价50,500万元，公司收购玉泉煤业70%股权的总价款为35,350万元；股权转让后，玉泉煤业全体股东对玉泉煤业同比例增资19,000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向玉泉煤业认缴新增出资13,300万元，山西鑫磊电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磊电石”)以现金方式向玉泉煤业认缴新增出资5,700万元；增资完成后，玉泉煤业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2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14,000万元，占70%股权；鑫磊电石出资6,000万元，占30%股权。

2013年3月，办理了玉泉煤业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已累计支付股权转让及增资款35,975万元。目前，玉泉煤业的复工报告已正式批复。玉泉煤矿采矿许可证：C1400002009111220044312。玉泉煤业改扩建项目总投资52,251万元，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34,557万元。

(4) 投资建设2×350MW超临界热电联产机组项目。

2014年8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4年9月5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2×350MW超临界热电联产机组的议案》，同意公司采取“上大压小”方式投资建设2×350MW超临界热电联产机组。2015年2月初，公司收到《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准中煤大屯热电“上大压小”新建项目的批复》(苏发改能源发〔2015〕114号)，同意建设中煤大屯热电“上大压小”新建项目(建设2台350MW国产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及相关辅助设施)；项目单位为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34.52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6.9亿元。报告期内，成立组织机构，加快项目推进，按期完成了主厂房建设、烟囱封顶、锅炉系统安装、输煤系统建设等节点的任务。报告期内完成投资92,87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21,227万元。

(5) 投资设立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江苏大屯电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热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电热公司已注册成立，相关证照正在办理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年末股权比例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贸易	1,000.00	160,536.86	53,205.84	16,636.75	100%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50,000.00	105,303.61	44,593.66	-3,262.21	80%
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生产	24,000.00	115,542.29	4,321.94	-7,684.39	51%
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7,500.00	125.49	-660.62	-20,085.14	80%
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生产	20,000.00	61,765.26	28,285.16	-39,732.19	70%

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原106煤矿封堵巷道在恢复试生产过程中确定不再启用，相关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447万元。

根据中煤集团战略部署，集中资源发展优势项目，对安排停缓建的项目工程进行了梳理，控股子公司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由于项目手续无法办理，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3,281万元，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445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减值准备14,220万元。

控股子公司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对玉泉煤业进一步勘探资源储量，鉴于该矿可采储量有所减少，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玉泉煤业资产组的评估结果，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51,782万元。

(2) 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年末股权比例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76,303.06	96,915.38	74,456.31	-2,033.26	7.3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深入推进，煤炭市场将出现供需动态平衡、价格走向合理，煤炭企业盈利能力保持稳定。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中煤集团“两商”发展战略要求，明确“4411”转型发展思路，着力发展“煤炭、电力、铝加工和能源综合服务”四大产业，建设“江苏、淮海、新疆、蒙陕”4 大基地，积极打造“煤矿运维、电力运维、水处理、检验检测、智能制造和节能环保、产业园区建设”等 11 个能源综合服务项目品牌，实施创新转型升级发展，全面建设基业长青型、与时俱进型、充满活力型、公正清明型、富裕美丽型的“五型”新大屯。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政策、行业市场情况及企业内部生产条件，公司确定 2018 年主要生产经营指标为：原煤产量 835 万吨，商品煤产量 632 万吨，掘进综合进尺 30,500 米，发电量 27.25 亿度，铝材加工产量 38,000 吨，铁路货运总量 1,200 万吨，设备制修量 15,000 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风险

风险产生的原因：随着大屯矿区矿井逐渐向深部和边远开采，多数采煤工作面地质条件复杂，采区多、水平多、断层多、倾角大、落差大，水、火、瓦斯、冲击地压等灾害威胁日益严重，生产组织难度加大；由于矿井机械化、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建设周期长，煤矿现代化装备水平还不高；部分职工的自主保安意识还不强，部分管理干部的安全管理经验、安全素质、安全意识还需要进一步提升。

应对措施：一是强化安全主体责任落实，通过狠抓安全履职责任落实、狠抓党管安全责任落实、狠抓业务保安责任落实，提高安全工作执行力。二是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推进安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推进新班组建设、推进安全生产“四化”建设，夯实安全生产基础。三是开展煤矿重大灾害治理，有序开展水害、“一通三防”、顶板与冲击地压、机电运输专项治理，认真落实通风系统五年规划，加大井下通风巷道修复和改造力度，不断优化矿井通风系统，加强局部区域通风系统和通风设施的管理；提高瓦斯防治工作的认识，杜绝麻痹松懈的思想，严格瓦斯零超限目标管理；抓好各类防尘、除尘设备设施的使用、维护和岗位防尘责任制的落实工作，开展综合防尘专项检查，查找防尘系统和管理上存在的问题并进行整改，满足井下防尘需要；坚持落实以注浆、注惰和预测预报为主的各项防灭火措施，重点抓住综放工作面过断层、回收期间重点环节的防灭火管理，加强工作面俯采、坚硬顶板等复杂条件下回采防灭火管理；坚持水害隐患排查及预报工作和加强探放水现场管理，加强防治水工程设计、措施的审批管理，严格设计、措施在现场的兑现落实，加强防治水工程的过程控制及验收管理，确保探放水工作安全、有效进行，确保

满足矿井安全生产需要；按要求配备应力在线监测系统，抓好应力集中区域的监测与解危，严防大能量事件发生。四是深化安全管理改革、强化安全考核问责，强化安全责任落实。五是做好安全培训教育，强化员工安全意识、提高安全素质，开展事故案例警示教育、加强安全知识学习考试、严格落实安全培训计划、加大实操技能考核，确保安全培训教育效果。

2. 公司经营风险

风险产生原因：公司目前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公司整体经济效益几乎全部来源于煤炭主业，公司整体抵御风险的能力不强。

应对措施：一是稳定大屯矿区煤炭产量，通过优化矿井系统，优化采区及工作面设计，加快采煤装备更新升级步伐，提高工作面单面储量和生产效率；积极推动压煤村庄搬迁工作，解放村庄压煤量；继续加强对有关煤矿地质条件、煤炭赋存情况等方面的研究、评价工作，争取在大块整装资源获取方面有新的突破；加快推进新疆 106 煤矿和苇子沟煤矿 2 个项目证照办理工作，尽快盘活资产。二是坚持“以精煤为主”的战略，不断拓展煤炭市场。三是以培育市场为目标，继续优化客户结构。四是强化管理，控制成本，保证质量和进度，确保 2×350MW“上大压小”热电联产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并早日取得效益。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0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及 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确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如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并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制订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 2016 年底总股本 72,271.8 万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72,271,800.00 元，上海能源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080,925,374.02 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2.2	0	158,997,960.00	518,901,080.60	30.64
2016 年	0	1	0	72,271,800.00	451,668,589.06	16.00
2015 年	0	0	0	0	11,406,853.82	0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29,108,108.0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153,197,174.02 元，扣除 2017 年已分配的 2016 年度普通股股利 72,271,800.00 元，2017 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510,033,482.03 元。

公司以 2017 年底总股本 72,271.8 万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58,997,960.00 元，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351,035,522.03 元用于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地理环境、历史渊源关系等客观因素，公司对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除在某些生活、生产辅助方面的服务目前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他依赖，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对各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之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或对公司股东利益产生损害。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是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根据公平公正原则签订协议。定价政策和依据：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政府或行业定价执行；无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既无政府或行业定价，又无市场价格的，其定价依据是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利润协商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不能按上述方法确定价格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中介机构，原则上以中介机构出具的价格咨询报告为定价依据，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

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审议情况

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4 月 27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安排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执行尚未到期的《综合服务协议》《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工程设计、监理、勘察、测绘服务协议》《铁路设施维护及建筑物构筑物建设维护服务协议》《建筑物构筑物建设维护服务协议》《煤电供应协议》《材料、配件、设备买卖协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115,879,328.29	55.87	现金等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26,812,056.42	6.67	现金等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81,795,128.21	39.43	现金等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	市场价		2,349,136.74	1.13	现金等		

任公司			辅助材料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7,224,786.29	3.48	现金等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181,196.58	0.09	现金等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14,410,256.41	3.59	现金等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328,682,635.03	81.82	现金等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329,059.83	0.08	现金等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它流出	综合服务费	政府或价格咨询报告定价		29,849,328.30	7.43	现金等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其他	其它流出	接受招待所会议及住宿费	市场价格		1,612,635.83	0.40	现金等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行业价格		124,576,943.33	38.63	现金等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设计、监理	行业价格		27,846,037.76	8.64	现金等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其他	接受劳务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行业价格		10,325.09	0.00	现金等		
中煤第五建设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设计、基建、	行业价格		26,038,834.94	8.07	现金等		

有限公司			维修工程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其他	接受劳务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行业价格		28,284,506.13	8.77	现金等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接受劳务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行业价格		115,720,413.30	35.88	现金等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它流出	办公、综合仓库、生产用建筑物、轮班职工用房租赁	价格咨询报告		38,249,404.76	100.00	现金等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它流出	土地使用权租赁	价格咨询报告		49,867,373.10	100.00	现金等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行业价格		12,094,575.62	87.61	现金等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供暖服务	市场价格		513,015.67	3.57	现金等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供暖服务	市场价格		111,938.83	0.78	现金等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供暖服务	市场价格		12,968.14	0.09	现金等		
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供暖服务	市场价格		10,154.87	0.07	现金等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407,490.57	0.12	现金等		

公司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A股项下)	其他	提供劳务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2,641.51	0.23	现金等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A股项下)	其他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37,710,972.60	100.00	现金等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307,098.99	9.17	现金等		
中煤新登郑州煤业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006,666.67	7.00	现金等		
中煤新集刘庄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492,051.28	3.42	现金等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集二矿)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85,299.15	0.59	现金等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3,411.83	0.10	现金等		
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7,094.02	0.12	现金等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1,925,081.38	83.66	现金等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022,856.60	7.18	现金等		
合计				/	/	1,186,482,704.07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384.75	2013年11月21日	2013年11月21日	2024年4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53.05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384.75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384.7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0.1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自有	128,068.10	111,068.10	17,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工商银行沛县支行		743,031,000	2011.12.5	2020.10.25	自有	新疆106煤矿改扩建项目					未收回	是	否	
工商银行沛县支行		497,300,000	2012.2.10	2020.12.28	自有	新疆苇子沟煤矿改扩建项					未收回	是	否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http://www.sse.com.cn>。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公司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有：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公司共有废水排放口 18 个，通过河道间歇排放；废气排放口 19 个，均为有组织排放。2017 年公司制定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二氧化硫 3028.11 吨，氮氧化物 1850 吨，化学需氧量 249.54 吨，氨氮 20.38 吨，均低于许可证核定量，年实际排放二氧化硫 2753.48 吨，氮氧化物 1736.27 吨，化学需氧量 90.8 吨，氨氮 6.88 吨。全年未发生环境污染纠纷和污染事故。

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发电厂大气主要污染物、水污染物主要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中浓度限值要求。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全面执行《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江苏省燃煤锅炉大气污染整治工作方案》、《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办法》，防污染设施建设齐全，定期维护、正常运行。处理后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限值，环境绩效显著。

龙东和孔庄煤矿锅炉大气污染物经文丘里麻石水膜+多级旋流板除尘器治理；发电厂循环流化床锅炉排放的二氧化硫经配套的环保设备（石灰石库，脱硫岛）通过炉内喷钙+尾部烟气半干法脱硫工艺治理，氮氧化物、烟尘经尿素系统、静电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治理。

中心区污水处理厂先后设计建设、投入运行氧化沟工艺、生活污水深度处理工艺（中水工艺）和 SBR 三套工艺，总处理能力达到 14800t/d。2017 年对氧化沟工艺进行系统改造，由原来转刷曝气改为液下曝气，进一步提高水质。SBR 工艺处理后出水少量回用，其余达标排放。四矿均建有矿井水一级处理设施，孔庄煤矿、姚桥煤矿、徐庄煤矿同时建有矿井水深度处理设施，采用节能、环保的 RO 反渗透工艺，处理后的矿井水部分供锅炉用水或并入水源井替代补充自来水，部分达标外排。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新建项目热电厂 2×350MW 机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由国家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14】160 号文予以批复，准予建设。各类污染防治设施（大气、水、噪声、固废分类处置等）及施工期环境管理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内容落实，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因工程尚未完工，暂无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文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17 年公司根据机构设置调整，对应急预案中企业基本情况、组织体系、组织机构图、部门职责分工等内容作了相应修订。预案对公司现阶段生产运行中存在的环境因素进行了风险分析和评估，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提出了相应的处置预案和措施。修订后的预案内容、结构符合《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要求。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环境监测中心以国家法律法规、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为科学依据，按月度、季度、年度开展水、气、噪声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废水污染源监测包括矿井水、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废气污染源监测包括锅炉烟气、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有组织大气污染物以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噪声监测主要为厂界环境噪声，辅助在线监控工作。发电厂废气及省、市控制污染源均建有在线监测系统并接入政府主管部门相应的监控系统。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4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10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 有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	451,191,333	62.43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0	5,572,707	0.77		无		国有法人
温少如	-454,643	5,379,292	0.7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黄昌爱	4,469,284	4,469,284	0.6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	3,506,033	0.49		未知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 捷昀 1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3,080,865	0.43		未知		其他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温馨一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946,124	0.27		未知		其他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 润之信 80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850,146	0.26		未知		其他
刘文涛	-782,739	1,770,444	0.2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蔡志友	-960,700	1,550,300	0.2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1,191,333	人民币普通股	451,191,333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5,379,292	人民币普通股	5,379,292				
温少如	5,379,292	人民币普通股	5,379,292				
黄昌爱	4,469,284	人民币普通股	4,469,28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06,033	人民币普通股	3,506,033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捷昀 1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80,865	人民币普通股	3,080,865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温馨一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46,124	人民币普通股	1,946,12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润之信 80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50,146	人民币普通股	1,850,146				
刘文涛	1,770,444	人民币普通股	1,770,444				
蔡志友	1,55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延江
成立日期	2006 年 8 月 2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生产、销售和贸易煤炭、焦炭和煤化工产品，以及制造煤矿机械装备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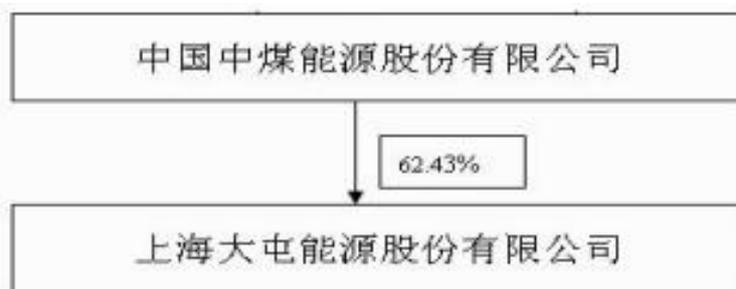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延江
成立日期	1981 年 12 月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的批发经营及煤炭出口业务；煤炭的勘探、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加工、煤炭焦化和制气、煤层气开发、电力生产、电解铝生产和铝材加工，煤矿机械设备制造、科研、设计、工程和设备招标、工程勘察、工程建设施工和监理、咨询服务等项目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矿产品和机械设备的销售，焦炭制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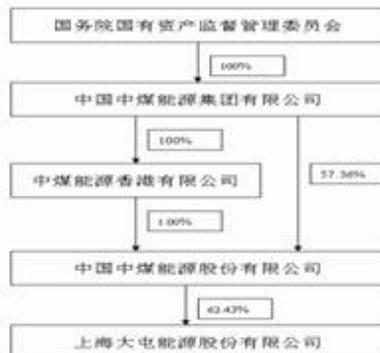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包正明	董事长	男	54	2017年3月22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34.72	否
毛中华	总经理	男	52	2018年3月19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0	否
任艳杰	董事、总会计师	女	52	2017年3月22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54.61	否
杨世权	董事	男	52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0	否
袁永达	独立董事	男	6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13.80	否
谢桂英	独立董事	女	49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13.80	否
王文章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7年8月22日	2018年5月18日					0	是
郝峡	监事	女	38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0	否
刘冬冬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17年8月22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48.89	否
向开满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1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50.70	否
王明山	监事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40.09	否
吴继忠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5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70.40	否
马文智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70.52	否
薛柏会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70.71	否
王树斌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72.86	否
唐召信	安监局局长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70.37	否
段建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8年2月9日	2018年5月18日	0	0	0		50.55	否
义宝厚	原董事长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7年9月4日	0	0	0		84.44	是
姜华	原总经理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7年2月	0	0	0		71.20	是
宣卫东	原职工代表监	男	55	2015年5月18日	2017年8月22日	0	0	0		18.53	是

	事										
戚后勤	原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5年5月18日	2018年2月9日	0	0	0		53.69	否
合计	/	/	/	/	/				/	889.88	/

上表中“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中含公司为员工缴交的二金五险（即公积金、企业年金及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取暖费、降温费、荣誉金等；包正明先生从2017年3月起，报酬由公司支付，其2017年度工资无2016年度兑现奖及安全奖等；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3.8万元。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包正明	男，汉族，1963年8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矿业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3.07-2001.02，淮南市煤电总公司新集二矿（花家湖矿）地测科主管工程师、副科长、科长；2001.02-2003.08，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矿综采一队党支部书记、副总工程师、党委副书记、矿长；2003.08-2011.0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基建部副部长兼主任工程师，杨村煤矿矿长，刘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生产部部长；2011.01-2011.1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11-2014.01，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2014.01-2014.10，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4.10-2017.02，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02-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党委副书记。
毛中华	男，汉族，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1988.07-1991.04，大屯煤电公司孔庄煤矿地测科监控员；1991.04-2000.12，大屯煤电公司办公室副科长、科长、副主任；2000.12-2007.01，大屯煤电公司办公室主任、徐州办事处主任；2007.01-2011.04，上海能源姚桥煤矿党委书记、副矿长；2011.04-2013.01，上海能源龙东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3.01-2014.02，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龙东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4.02-2015.04，大屯煤电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姚桥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5.04-2016.11，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2016.11-2018.02中煤龙化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8.02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任艳杰	女，1965年11月生，汉族，硕士，高级会计师。1994年10月至2003年4月，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科长、副主任会计师、主任会计师、副处长；2003年5月至2006年6月，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2006年6月至2010年7月，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长，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0年7月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四、五届监事会监事。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四届监事会监事。2017年3月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2017年3月至今，上海能源总会计师；2017年4月至今，上海能源董事。
杨世权	男，1965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7月参加工作，1987.07-1996.05，宝钢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生产部生产科副科长；1996.05-1996.09，宝钢生产部条钢室副主任；1996.09-1997.12，宝钢生产管制中心值班副主任；1997.12-2000.02，宝钢合同室副主任；2000.02-2001.11，宝钢原料管理中心业务主管；2001.01-2004.04，宝钢制造管理部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4.04-2007.07宝钢制造管理部原料管理中心主任；2007.07-2008.04，宝钢资源有限公司煤炭开发贸易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8.04至今，宝钢资源有限公司煤炭开发贸易部总经理，兼任上海宝晟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能源第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
袁永达	男，1953年1月生，汉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职称。1968~1970，上海冶金机械总厂工人；1970~1973，上海冶金机械总厂党委宣传部干事；1973~1980，上海冶金机械总厂团委副书记、书记；1980~1983，上海冶金专科学校自动化系学习；1983~1984，上海冶金机械总厂党办主任；1984~1987，上海新亚电器厂厂长；1987~1991上海有色金属总公司企业管理处处长；1994~2001，新大陆发展（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2008，上海企业信息库主任；2008至今，上海铝业行业协会秘书长、副理事长；2015年5月至今，上海能源独立董事。
谢桂英	女，1968年1月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职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房产评估师、注册

	土地估价师。1988.12~1995.11,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建设银行储蓄会计; 1995.11~2000.12,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建设银行企业结算会计; 2000.12~2003.12,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建设银行营业部会计主管; 2004.01~2007.12, 江苏淮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 2008.01~, 江苏淮海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分所审计部主任、南京分所所长助理; 2015 年 5 月至今, 上海能源独立董事。
王文章	男, 汉族, 安徽肥西人, 1964 年 11 月出生, 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 中共党员。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 财政部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 财政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1995 年 6 月获得安徽财贸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 2013 年 7 月获得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 高级会计师, 煤炭行业高级职业经理人, 全国会计领军人才,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15 年度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2014 中国 CFO 年度人物、2015 年中国国际财务卓越人才, 中央财经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等高校客座导师。曾任中煤建设集团财务部副主任、财务审计部主任、财务部经理、中煤建设集团纪委委员; 中煤集团资产财务部副主任、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兼中联煤层气有限公司监事, 中国储备棉管理总公司总会计师兼中储棉广州公司(筹)董事长, 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正职待遇)。2017 年 8 月 22 日起, 上海能源监事会主席
郝峡	女, 汉族, 山西大同人, 1979 年 9 月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经济师职称, 中共党员。2002.08~2008.07,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财务服务中心出纳、会计、会计室主任; 2008.08~2011.12,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企业管理部投资管理; 2012.01~2014.08, 浙江煤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4.02 至今,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助理; 2014.08 至今, 浙江煤科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5 月至今, 上海能源监事会监事。
刘冬冬	男, 汉族, 安徽淮北人, 1963 年 12 月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高级会计师、一级法律顾问、高级政工师, 中共党员。1983 年 4 月至 1993 年 3 月, 大屯煤电公司物资供应处会计员、主管会计、团副书记; 1993 年 3 月至 1995 年 5 月, 大屯煤电公司审计处综合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科长; 1995 年 5 月至 2003 年 6 月, 江苏金陵审计事务所敬业分所所长(副处级)、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副部长、部长; 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经营部部长; 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部长; 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5 月,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拓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2014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公司机关工会主席; 2017 年 1 月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部长。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二、三、四届监事会监事;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二、三、四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17 年 8 月起,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向开满	男, 汉族, 湖南常德人, 1966 年 3 月出生, 1988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 本科学历, 高级经济师。1988.07~1988.10,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地质测量技术员; 1988.11~1991.12, 大屯煤电公司矿建工程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 1992.01~1994.06, 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科长; 1994.06~1996.05, 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副科长; 1996.05~2001.06, 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干部管理科科长; 2001.06~2003.05, 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副处长; 2003.06~2006.06, 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处长; 2006.07~2011.08,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资贸易部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1.09~2012.04,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中心主任; 2012.04~2014.02,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培训中心主任; 2014.02 至今, 任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人力资源部部长; 2015 年 5 月至今, 上海能源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王明山	男, 汉族, 1963 年 8 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高级会计师, 1982.07~1993.02, 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会计员; 1993.03~1994.09, 大屯煤电公司汽车队经营部部长; 1994.10~2000.11, 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科长、副处长; 2000.12~2003.05, 大屯煤电公司董事会资产经营部副主任, 主持工作; 2003.06~2006.05, 大屯煤电公司董事会审计部部长; 2006.06~2011.08, 大屯煤电公司党校副校长、培训中心主任; 2011.09~2014.02,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2014.02 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纪委监察审计部部长。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三届监事会监事; 2015 年 5 月至今, 上海能源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马文智	男，1963 年 06 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4.08-1996.01，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机电科技术员；1996.01-1996.05 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机电科副科长；1996.05-2001.06，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机电副总工程师；2001.06-2003.08，上海能源机电管理处主任工程师；2003.09-2008.03，上海能源姚桥煤矿副矿长；2008.03-2008.09，上海能源机电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08.09-2010.07，上海能源机电管理部部长；2010.07-2011.05，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任机电管理部部长；2011.05-2013.08，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徐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3.08 至今，大屯煤电公司董事。
薛柏会	男，1967 年 07 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07-1993.09，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综掘队技术员；1993.09-1994.06，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政工部秘书；1994.07-1995.07，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掘进五队党支部书记；1995.07-1996.10，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掘进四队队长；1996.10-1998.05，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综掘队队长；1998.05-2000.04，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采煤工区区长；2000.04-2001.08，上海能源龙东煤矿副总工程师兼采煤工区区长；2001.08-2002.04，上海能源孔庄煤矿副总工程师；2002.04-2007.04 上海能源孔庄煤矿副矿长；2007.04-2010.08，中煤五建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新河煤矿矿长，副总工程师兼矿业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08-2011.05，中煤一建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矿业分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2011.05-2011.10，上海能源生产管理部部长；2011.11-2012.05，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任生产管理部部长；2012.05-2013.08，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任孔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3.08 至今，大屯煤电公司董事。
王树斌	男，1963 年 01 月出生，汉族，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80.09-1984.07，黑龙江矿业学院地下采煤专业学生；1984.07-1990.11，鹤岗矿务局富力矿技术员；1990.11-1994.03，鹤岗矿务局富力矿副区长；1994.03-1997.07，鹤岗矿务局富力矿区长；1997.07-2002.08，鹤岗矿务局富力矿经营生产副矿长；2002.08-2003.08，鹤岗矿务局富力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03.08-2004.10，鹤岗矿务局生产处处长 2004.10-2011.04，鹤岗矿务局峻德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1.04-2011.07，龙煤股份公司鹤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07-2014.02，朔州中煤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1.11-2014.02 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2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 年 3 月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唐召信	男，1963 年 10 月出生，汉族，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81.10-1987.07，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公司”）姚桥煤矿综采三队副队长；1987.07-1993.05，大屯公司龙东煤矿综采二队队长；1993.05-1995.07，北京煤炭干部管理学院学员；1995.07-1996.07，大屯公司龙东煤矿综安队队长；1996.07-2001.07，大屯公司龙东煤矿运输科科长；2001.07-2010.05，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龙东煤矿副矿长；2010.05-2013.01，上海能源姚桥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3.01-2014.02，上海能源副总工程师兼姚桥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4.2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 年 3 月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监局局长。
段建军	男，汉族，1969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92.07-1992.10，大屯煤电公司干部处专员；1992.11-1999.07，徐沛铁路管理处办公室秘书；1999.06-2002.01 徐沛铁路管理处办公室副主任科员；2002.02-2004.04，徐沛铁路管理处办公室主任科员；2004.05-2005.08，上海能源办公室主任科员；2005.09-2006.07，上海能源办公室科长；2006.08-2008.04，上海能源办公室综合主管；2008.05-2011.11，上海能源办公室副主任；2011.11-2012.05，上海能源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12.05-2018.01，上海能源董事会秘书处处长；2012.05 至今，上海能源办公室主任、徐州办事处主任。2018 年 2 月至今，公司董事会秘书。
义宝厚	男，1963 年 9 月出生，汉族，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82.08-1984.12，西安设计研究院技术员；1984.12-1994.06，西安设计研究院团委书记；1994.06-1995.02，西安设计研究院办公室副主任；1995.02-1997.09，西安设计研究院人事处副处长、处长；1997.09-2001.04，西安设计研究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1.04-2004.03，邯郸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2004.03-2004.10；邯郸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院长；2004.10-2005.11 中煤装备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5.11-2006.04，北京煤矿机械厂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6.04-2007.07，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7.07-2009.05，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监察审计部主任；2008.06-2009.05，中国中煤能源

	集团公司纪委副书记；2009.05 至 2013.03，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08-2013.3，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3-2017.9，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2013.3-2017.9，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姜 华	男，1960 年 9 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4.10-1992.02，大屯煤电公司机电处电气组副组长；1992.02-1994.09，大屯煤电公司机电处井下机电科副科长；1994.09-1999.03，大屯煤电公司机电处副处长、处长；1999.03-2004.02，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机电处处长；2004.02-2006.12，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发电厂厂长；2006.12-2009.07，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安监局长；2009.07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公司董事；2007.04-2011.03，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监局长；2010.04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03-2013.3，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3-2017.2，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13.3-2017.2，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8-2017.2，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2 年度获得国务院政府专家津贴。
宣卫东	男，江苏苏州人，1963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1 年 4 月参加工作。1990.04-1994.10，大屯煤电公司选煤厂组织科副科长；1994.10-2001.06，大屯煤电公司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科长；2001.06-2007.01，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2007.01-2007.08，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07.08-2010.08，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处长；2010.08-2011.01，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2011.01-2016.12，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上海能源第三、四、五、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戚后勤	男，1963 年 4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1990 年-1992 年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财务科副科长，1993-1996.07，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财务科科长；1996.08-1999.12，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股改办副主任；1999.12.至 2018 年 2 月，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2002.12-2007.04，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三届监事会监事；2007.04 至 2018 年 2 月，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文章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代表监事、审计部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包正明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7.2	
吴继忠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3	
马文智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8	
薛柏会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8	
王树斌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2	
唐召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2	
任艳杰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3	
杨世权	宝钢资源有限公司	煤炭开发贸易部总经理		
	上海宝晟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郝峡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产财务部主任助理	2014.0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姜华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工作原因
义宝厚	董事、董事长	离任	工作原因
宣卫东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袁永达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戚后勤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原因
包正明	总经理	离任	离任
包正明	董事长、总经理	聘任	聘任
任艳杰	董事、总会计师	聘任	聘任
王文章	监事、监事会主席	聘任	聘任
刘冬冬	职工监事	聘任	聘任
段建军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
毛中华	总经理	聘任	聘任

注 1：戚后勤先生于 2018 年 2 月 9 日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段建军先生从 2018 年 2 月 9 日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注 2：包正明先生于 2018 年 3 月，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毛中华先生从 2018 年 3 月 19 日起任公司总经理。

注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袁永达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一名独立董事填补缺额后生效。由于公司股东大会未完成独立董事选举工作，袁永达先生仍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20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3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13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134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1,647
财务人员	196
行政人员	1,357
合计	16,3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4
大学	2,626
大专	2,847
中专	532
技校	3,516
高中	1,407
初中及以下	5,388
合计	16,37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620,19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78,272,145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它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已基本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28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8 月 2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包正明	否	6	2	4	0	0	否	1
任艳杰	否	6	2	4	0	0	否	1
杨世权	否	8	0	5	3	0	是	0
袁永达	是	8	3	5	0	0	否	2
谢桂英	是	8	3	5	0	0	否	2

注：包正明先生、任艳杰女士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起任公司董事职务，2017 年内应参加董事会次数为 6 次。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杨世权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出现了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18 年 3 月 2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发行 5 年期中期票据 10 亿元，名称：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14 大屯能源 MTN001；代码：101451046；于 2017 年 10 月支付 1 年利息 5,280 万元。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8)第 P01227 号
(第 1 页, 共 4 页)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上海能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上海能源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煤矿相关长期资产的减值

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27(1)长期资产的减值所示, 上海能源公司在煤炭分部中识别出部分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这些长期资产的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 13.30 亿元, 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孰高确定。在进行减值测试时, 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具有较高不确定性。

基于上述原因, 我们识别煤矿相关长期资产的减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针对煤矿相关长期资产的减值,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测试与长期资产账面价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执行和有效性;

(2) 基于我们对于煤炭行业的了解，分析并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运用的重大估计及判断的合理性；

(3) 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并评估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所做的敏感性分析的适当性；

(4) 检查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所使用基础数据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并评价其合理性；

(5) 检查管理层编制的折现未来现金流量模型计算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上海能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上海能源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能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上海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上海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斌

中国·上海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小晋

【2018年3月19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81,840,308.23	676,511,431.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884,551,117.23	1,104,703,009.40
应收账款	七(3)	189,761,338.96	255,146,630.15
预付款项	七(4)	15,308,272.88	16,967,350.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12,796,858.69	380,652,504.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275,111,018.44	242,275,178.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39,446,197.25	34,810,852.46
流动资产合计		2,998,815,111.68	2,711,066,957.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8)		5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9)	63,338,031.70	70,049,736.77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5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1)	24,069,137.91	25,556,051.00
固定资产	七(12)	5,538,819,493.22	5,584,661,513.83
在建工程	七(13)	4,642,251,365.48	3,982,809,411.22
工程物资	七(14)	18,599,450.92	22,647,417.9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5)	679,595,545.35	1,204,041,627.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6)	237,066,170.36	173,833,20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7)	18,753,779.34	158,804,263.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78,492,974.28	11,278,403,225.22

资产总计		14,277,308,085.96	13,989,470,182.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8)	400,000,000.00	7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9)	175,000,000.00	101,520,714.66
应付账款	七(20)	1,601,282,354.54	1,608,680,009.16
预收款项	七(21)	127,044,792.93	86,433,140.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182,103,905.33	109,620,514.41
应交税费	七(23)	464,544,260.92	234,567,346.45
应付利息	七(24)	10,126,027.40	11,089,846.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5)	485,735,903.58	363,319,024.9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6)	38,4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84,277,244.70	3,265,230,596.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7)	21,56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七(28)	994,107,584.74	991,084,736.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29)	95,379,387.72	99,589,421.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0)	61,711,632.34	51,122,314.83
专项应付款	七(31)	53,320,000.00	
预计负债	七(32)	348,985,603.81	388,976,629.42
递延收益	七(33)	3,700,000.00	3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6)	28,102,888.38	157,558,705.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6,867,096.99	1,782,331,807.65
负债合计		5,091,144,341.69	5,047,562,404.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4)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5)	915,171,691.65	915,171,691.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36)	232,163,894.63	230,992,423.58
盈余公积	七(37)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8)	6,718,990,102.09	6,272,360,821.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950,402,688.37	8,502,601,936.72
少数股东权益		235,761,055.90	439,305,841.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86,163,744.27	8,941,907,777.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77,308,085.96	13,989,470,182.47

法定代表人：包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文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358,274.73	628,168,545.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9,750,670.85	625,133,509.61
应收账款	十四(1)	826,818,936.09	323,139,343.22
预付款项		95,172,311.42	16,967,350.1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16,866,355.56	50,522,182.10
存货		261,479,952.51	216,116,676.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6,593,515.06
其他流动资产		12,978,404.41	
流动资产合计		2,234,424,905.57	2,226,641,121.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44,019,032.03	1,328,179,736.77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790,517,278.63	1,149,3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4,069,137.91	25,556,051.00
固定资产		5,517,114,954.15	5,516,348,952.16
在建工程		2,544,327,137.50	1,884,015,065.8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7,404,806.01	77,749,418.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365,489.40	154,014,76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06,817,835.63	10,191,223,985.52
资产总计		12,741,242,741.20	12,417,865,106.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	7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4,202,860.02	1,213,193,044.50
预收款项		26,712,748.81	21,472,536.60
应付职工薪酬		168,982,631.26	101,968,843.56
应交税费		387,908,175.26	223,073,043.67
应付利息		10,126,027.40	11,089,846.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5,612,317.18	283,579,859.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4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11,984,759.93	2,604,377,174.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56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994,107,584.74	991,084,736.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272,763.10	51,122,314.83
专项应付款		51,040,000.00	
预计负债		348,985,603.81	388,976,629.42
递延收益		3,700,000.00	31,7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0,665,951.65	1,522,903,681.23
负债合计		4,092,650,711.58	4,127,280,856.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3,167,928.02	823,167,928.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1,313,619.57	230,142,148.52
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未分配利润		6,510,033,482.03	6,153,197,174.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48,592,029.62	8,290,584,25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41,242,741.20	12,417,865,106.78

法定代表人：包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文生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334,067,901.94	5,179,539,966.32
其中：营业收入	七(39)	6,334,067,901.94	5,179,539,966.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36,351,589.35	5,030,591,902.69
其中：营业成本	七(39)	4,143,387,277.99	3,954,572,663.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0)	158,719,349.45	133,692,271.64
销售费用	七(41)	156,114,181.82	141,796,383.69
管理费用	七(42)	515,200,554.11	538,365,614.32
财务费用	七(43)	95,221,532.59	89,317,414.35
资产减值损失	七(44)	767,708,693.39	172,847,554.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333,949.26	329,004,002.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800,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1,850,261.85	477,952,066.17
加：营业外收入	七(46)	22,465,931.62	11,553,755.09
减：营业外支出	七(47)	21,243,320.19	12,546,674.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3,072,873.28	476,959,146.80
减：所得税费用	七(48)	187,716,577.94	63,535,035.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356,295.34	413,424,111.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356,295.34	413,424,111.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03,544,785.26	-38,244,477.92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901,080.60	451,668,589.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5,356,295.34	413,424,11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8,901,080.60	451,668,589.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544,785.26	-38,244,477.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三 (2)	0.72	0.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法定代表人：包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文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6,070,762,603.37	4,926,038,480.54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4,275,290,672.46	3,842,007,254.76
税金及附加		152,303,603.15	130,583,170.96
销售费用		9,074,179.67	8,325,048.50
管理费用		471,508,985.98	499,354,979.05
财务费用		29,734,219.75	35,117,904.21
资产减值损失		440,382,199.13	163,615,765.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333,949.26	42,929,319.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80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6,602,692.49	289,963,676.68
加：营业外收入		22,457,681.61	10,603,305.67
减：营业外支出		900,077.23	12,480,724.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8,160,296.87	288,086,257.79
减：所得税费用		289,052,188.86	73,749,269.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108,108.01	214,336,987.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108,108.01	214,336,987.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9,108,108.01	214,336,987.90

法定代表人：包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文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7,456,819.91	6,141,036,086.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62,717,117.39	28,763,21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0,173,937.30	6,169,799,300.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19,646,971.92	2,157,405,053.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8,354,002.20	1,914,095,866.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5,492,038.96	639,959,880.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164,423,502.20	102,269,96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7,916,515.28	4,813,730,76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9)	732,257,422.02	1,356,068,538.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06,842.00	2,267,756.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1,581,038.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446,953,515.06	781,774,93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160,357.06	1,045,623,726.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5,750,674.80	844,921,621.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750,674.80	866,921,621.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590,317.74	178,702,10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9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10,564,000.00	29,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564,000.00	96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8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380,308.54	129,877,772.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1,640,000.00	1,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020,308.54	1,979,877,77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56,308.54	-1,016,877,772.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七(50)	-188,789,204.26	517,892,87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0)	667,628,187.01	149,735,315.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0)	478,838,982.75	667,628,187.01

法定代表人：包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文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91,722,575.84	6,073,467,856.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001,803.93	424,448,85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7,724,379.77	6,497,916,714.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9,532,459.55	1,803,077,165.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3,794,416.11	1,857,207,993.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7,923,998.95	599,325,037.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415,837.98	102,918,20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7,666,712.59	4,362,528,40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057,667.18	2,135,388,310.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58,062.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3,917.06	2,267,711.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6,613,735.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83,300.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57,217.72	291,739,508.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9,205,055.40	761,234,05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51,000.00	102,6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756,055.40	863,864,05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798,837.68	-572,124,54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9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0	940,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8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069,099.84	129,842,410.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9,069,099.84	1,979,842,41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069,099.84	-1,038,892,410.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70,810,270.34	524,371,349.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168,545.07	97,797,195.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1,358,274.73	622,168,545.07

法定代表人：包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文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5,171,691.65			230,992,423.58	361,359,000.00		6,272,360,821.49	439,305,841.16	8,941,907,77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915,171,691.65			230,992,423.58	361,359,000.00		6,272,360,821.49	439,305,841.16	8,941,907,777.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1,471.05				446,629,280.60	-203,544,785.26	244,255,966.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901,080.60	-203,544,785.26	315,356,29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271,800.00		-72,271,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271,800.00		-72,271,8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71,471.05						1,171,471.05
1. 本期提取							225,401,319.52						225,401,319.52
2. 本期使用							224,229,848.47						224,229,848.4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5,171,691.65			232,163,894.63	361,359,000.00		6,718,990,102.09	235,761,055.90	9,186,163,744.27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91,401,691.65			186,254,360.31	361,359,000.00		5,820,692,232.43	477,550,319.08	8,459,975,60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891,401,691.65			186,254,360.31	361,359,000.00		5,820,692,232.43	477,550,319.08	8,459,975,60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70,000.00			44,738,063.27			451,668,589.06	-38,244,477.92	481,932,174.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1,668,589.06	-38,244,477.92	413,424,111.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70,000.00								23,7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770,000.00								23,77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738,063.27					44,738,063.27
1. 本期提取								274,692,275.68					274,692,275.68
2. 本期使用								229,954,212.41					229,954,212.4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915,171,691.65			230,992,423.58	361,359,000.00		6,272,360,821.49	439,305,841.16	8,941,907,777.88

法定代表人：包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文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3,167,928.02			230,142,148.52	361,359,000.00	6,153,197,174.02	8,290,584,25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823,167,928.02			230,142,148.52	361,359,000.00	6,153,197,174.02	8,290,584,250.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1,471.05		356,836,308.01	358,007,779.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108,108.01	429,108,108.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271,800.00	-72,271,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271,800.00	-72,271,8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71,471.05			1,171,471.05
1. 本期提取								225,401,319.52			225,401,319.52
2. 本期使用								224,229,848.47			224,229,848.4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3,167,928.02			231,313,619.57	361,359,000.00	6,510,033,482.03	8,648,592,029.62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799,397,928.02			185,404,085.25	361,359,000.00	5,938,860,186.12	8,007,739,19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2,718,000.00				799,397,928.02			185,404,085.25	361,359,000.00	5,938,860,186.12	8,007,739,19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70,000.00			44,738,063.27		214,336,987.90	282,845,051.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336,987.90	214,336,98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70,000.00						23,7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770,000.00						23,77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738,063.27			44,738,063.27
1. 本期提取								272,871,980.28			272,871,980.28
2. 本期使用								228,133,917.01			228,133,917.01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2,718,000.00				823,167,928.02			230,142,148.52	361,359,000.00	6,153,197,174.02	8,290,584,250.56

法定代表人：包正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文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集团”)、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上海煤气制气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及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本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72,271.8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

2006 年 8 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重组改制设立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中煤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大屯煤电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60.35%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2.08%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至中煤集团,并将其投入中煤能源。上述行为完成后,中煤能源成为持有本公司 62.43%股权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铸造铝材加工等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 年 3 月 19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并且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2. 持续经营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人民币 485,462,133.02 元。本集团业务的持续经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以及能否从银行或本公司之母公司中煤能源取得所需的资金支持。中煤能源已确认将为本集团提供持续的资金上的支持,以使本集团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有能力清偿到期债务。本集团管理层确信本集团将会持续经营,因此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0))、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4)、(17))、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附注五(21))等。

本集团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详见附注四(27)。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使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式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现有的金融资产类别主要为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iii)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或者

(c)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
------------------	--

	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33,000,000.00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一般信用组合 经常性往来业务的客户，经评估没有特殊较高或较低的信用风险。

其他信用组合 信用良好且交易频繁的长期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一般信用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信用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3 个月	0%	0%
4 -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 存货**(1)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为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建筑物	30 年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包括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5 年	3%-5%	2.11%-19.40%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3%-5%	3.17%-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8 年	3%-5%	5.28%-24.25%
铁路	年限平均法	30 年	3%	3.23%

运输工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5%	9.50%-19.40%
---------	-------	--------	-------	--------------

固定资产折旧除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购置的固定资产(附注五(26))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i)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ii) 采矿权和探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自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iii) 软件

软件按照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iv)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v)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同时，经政府批准，本集团为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并由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受托管理。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1. 预计负债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2. 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并销售煤炭、铝制品及其他产品。煤炭、铝制品及其他商品的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予以确认。

(2)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于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予以确认。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退回，在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b)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5. 租赁**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从事煤炭开采的公司须按原煤产量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本集团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危险品生产与储运等行业的公司也须按相关规定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矿井持续稳定和安全生产，提高效率。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目前主要包括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勘探与评估开支

勘探与评估开支包括以下项目的直接成本：研究及分析现有勘探资料；进行地质研究；勘探钻井及取样；检测萃取及处理方法；编制预可行性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勘探与评估开支也包括取得矿业权所产生的成本、进入有关区域支付的进场费及收购现有项目权益而应付第三方的款项。

项目的初期阶段，除取得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的成本外，其他勘探与评估成本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在项目达到确实可行阶段后倘继续进行，其支出予以资本化并转入井巷工程。倘证明项目不可行，则其所有不可收回成本于利润表中列作费用。

27. 会计估计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长期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煤炭分部长期资产的减值评估

煤炭分部部分长期资产受到煤矿探明储量变化及项目手续无法办理的影响，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相关长期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净值约为人民币 13.30 亿元。

本集团管理层对上述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执行了减值测试。在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其确定基础包括：

- 未来煤炭价格：根据目前的市场价格及管理层对煤炭市场影响因素的分析确定；
- 煤炭产量：在煤矿设计产能及目前国家核定产能的范围内，根据管理层的预计可采储量及生产计划确定；
- 煤炭生产成本：已投产的煤矿参考历史生产成本；在建煤矿参考设计方案中预计的生产成本确定；
- 资本性支出：根据最近的预算及固定资产更新支出的历史数据确定；
- 折现率：以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折现率。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上述资产组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小于账面价值，因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7.17 亿元。但倘若未来事项与上述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2)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

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5)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等级、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等级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6)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

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财会30号文件”)编制。

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30号文件发布以前，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在财会30号文件发布以后，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

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营业税税额	5%及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税额	5%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应税煤炭销售额按原煤销售额或洗选煤销售额乘以折算率计算)	2%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03,569.00	66,345.16
银行存款	578,058,427.03	666,899,476.93
其他货币资金	3,678,312.20	9,545,609.78
合计	581,840,308.23	676,511,431.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03,001,325.48 元，主要为应付票据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其他主要为安全生产抵押金及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2016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8,883,244.86 元，主要为安全生产抵押金及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71,474,836.61	1,104,703,009.40
商业承兑票据	13,076,280.62	
合计	1,884,551,117.23	1,104,703,009.4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4,387,971.52	100,032,488.11
商业承兑汇票		3,023,469.82
合计：	444,387,971.52	103,055,957.9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444,387,971.52 元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本集团认为该等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应收票据及相关应付账款。若承兑人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连带责任。本集团认为，因承兑人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人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若承兑人未能于到期日兑付该等票据，即本集团所可能承受的最大损失相当于本集团就该等背书票据应付供货商同等金额。所有背书给供应商的应收票据，到期日均在报告期末一年内。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3,055,957.93 元的应收票据背书给其供货商以支付应付账款。本集团认为其保留了与该等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本集团继续确认该等背书票据及相关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应收票据背书后，本集团并未保留使用该等背书票据的任何权利，包括向任何第三方出售、转让或抵押该等背书票据。

(3).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人民币 75,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1,520,714.66 元)作为开具人民币 75,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1,520,714.66 元)银行承兑汇票(附注七(19))的质押物。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297,536.08	96.47	8,536,197.12	4.30	189,761,338.96	264,040,833.10	100.00	8,894,202.95	3.37	255,146,630.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9,499.00	3.53	7,249,499.00	100.00						
合计	205,547,035.08		15,785,696.12		189,761,338.96	264,040,833.10		8,894,202.95		255,146,630.1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账款 1	3,569,550.00	(3,569,550.00)	100.00%	(i)
应收账款 2	3,679,949.00	(3,679,949.00)	100.00%	(i)
合计	7,249,499.00	(7,249,499.00)	100.00%	

(i) 管理层根据对方单位的信用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 个月	91,780,367.64	0.00	0.00%
4-12 个月	94,465,806.08	4,723,290.3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86,246,173.72	4,723,290.30	2.54%
1-2 年	4,072,704.51	407,270.46	10.00%
2-3 年	5,688,787.84	1,706,636.35	30.00%
3-4 年	1,179,320.00	589,660.00	50.00%
4-5 年	6,050.00	4,840.00	80.00%
5 年以上	1,104,500.01	1,104,500.01	100.00%
合计	198,297,536.08	8,536,197.12	4.3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177,595.1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86,101.9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 年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14,097,692.56	2,655,583.69	55.5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214,160.92	99.39%	16,967,350.15	100.00%
1至2年	94,111.96	0.61%		
合计	15,308,272.88	100.00%	16,967,350.1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2017年12月31日，实体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金额为人民币94,111.96元，主要为预付费用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4,471,115.52	94.53%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23,492.95	42.09	326,634.26	2.49	12,796,858.69	381,051,370.75	95.48	398,866.20	0.10	380,652,504.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57,098.92	57.91	18,057,098.92	100.00		18,057,098.92	4.52	18,057,098.92	100	
合计	31,180,591.87	/	18,383,733.18	/	12,796,858.69	399,108,469.67	/	18,455,965.12	/	380,652,504.55

于2017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其他应收款 1	16,020,000.00	16,020,000.00	100%	(i)
其他应收款 2	581,400.00	581,400.00	100%	(i)
其他应收款 3	1,455,698.92	1,455,698.92	100%	(i)
合计	18,057,098.92	18,057,098.92	100%	

(i)管理层根据对方单位的信用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719,841.24	154,777.29	3.28
1 年以内小计	4,719,841.24	154,777.29	3.28
1 至 2 年	450,100.00	45,010.00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0,000.00	50,0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6,846.97	76,846.97	100.00
合计	5,346,788.21	326,634.26	6.11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其他信用组合金额为 7,776,704.7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030,510.72 元）。其中应收关联方煤矿转让款人民币 6,776,704.74 元；应收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00 元，基于对债务人财务状况及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应收款项未发生减值，故未单独或按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666.5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5,898.48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5,394,180.48	369,001,336.71
应收关联方煤矿转让款	6,711,704.74	7,030,510.72
保证金及抵押金	17,876,228.78	18,065,429.35
备用金	609,475.91	988,764.01
员工借款		2,623,302.99
其他	589,001.96	1,399,125.89
合计	31,180,591.87	399,108,469.6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020,000.00	5 年以上	51.38%	16,020,000.00
B 公司	龙东煤矿转让款	6,711,704.74	1 年以内	21.53%	
C 公司	代垫款	1,455,698.92	5 年以上	4.67%	1,455,698.92
D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600,000.00	1-2 年	1.92%	
E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581,400.00	5 年以上	1.86%	581,400.00
合计	/	25,368,803.66	/	81.36%	18,057,098.92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167,963.70	41,470.16	124,126,493.54	75,894,895.15	317,444.34	75,577,450.81
在产品	43,005,608.47	8,162,266.14	34,843,342.33	39,957,200.69	8,612,725.48	31,344,475.21
库存商品	118,252,180.63	13,306,507.63	104,945,673.00	147,499,352.45	12,663,155.70	134,836,196.75
周转材料	11,195,509.57		11,195,509.57	517,055.90		517,055.9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96,621,262.37	21,510,243.93	275,111,018.44	263,868,504.19	21,593,325.52	242,275,178.6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17,444.34			61,887.12	214,087.06	41,470.16
在产品	8,612,725.48	8,162,266.14			8,612,725.48	8,162,266.14
库存商品	12,663,155.70	11,041,014.95			10,397,663.02	13,306,507.6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1,593,325.52	19,203,281.09		61,887.12	19,224,475.56	21,510,243.93

本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为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下根据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7、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9,446,197.25	34,810,852.46
合计	39,446,197.25	34,810,852.46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待抵扣增值税余额为人民币 58,199,976.5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1,420,115.84 元)，其中预计将于一年内抵扣的金额为人民币 39,446,197.2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4,810,852.46 元)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将于一年以后抵扣的金额为人民币 18,753,779.3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609,263.38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七(17))。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6,000,000.00		56,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6,000,000.00		56,0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		56,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0.00						
合计	56,000,000.00		56,000,000.00	0.00					/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50,813,869.64		50,813,869.64	50,813,869.64		50,813,869.64	
龙东煤矿转让款	12,524,162.06		12,524,162.06	19,235,867.13		19,235,867.13	
合计	63,338,031.70		63,338,031.70	70,049,736.77		70,049,736.77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小计								56,000,000.00	56,0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	56,000,000.00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093,110.84	47,093,110.84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7,093,110.84	47,093,110.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537,059.84	21,537,059.84
2.本期增加金额	1,486,913.09	1,486,913.09
(1)计提或摊销	1,486,913.09	1,486,913.0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3,023,972.93	23,023,972.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069,137.91	24,069,137.91
2.期初账面价值	25,556,051.00	25,556,051.00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铁路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08,988,234.63	825,758,705.66	1,668,477,116.03	6,114,249,090.22	247,023,264.37	343,290,264.96	10,907,786,675.87
2.本期增加金额	12,193,775.38	230,769.23	240,003,536.77	315,053,047.91		38,667,258.30	606,148,387.59
(1)购置				252,931,743.04		32,405,779.65	285,337,522.69
(2)在建工程转入	12,193,775.38	230,769.23	240,003,536.77	62,121,304.87		3,252,811.97	317,802,198.22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3,008,666.68	3,008,666.68
3.本期减少金额	3,167,087.48	1,950,421.00	60,617,803.77	49,176,950.06		3,650,480.35	118,562,742.66
(1)处置或报废	3,167,087.48	1,950,421.00	13,080,253.00	48,898,085.51		3,650,480.35	70,746,327.34
(2)其他减少			47,537,550.77	278,864.55			47,816,415.32
4.期末余额	1,718,014,922.53	824,039,053.89	1,847,862,849.03	6,380,125,188.07	247,023,264.37	378,307,042.91	11,395,372,320.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8,250,843.29	362,896,742.03	501,692,795.65	3,493,741,840.16	227,232,538.14	224,503,312.19	5,198,318,071.46
2.本期增加金额	74,158,998.51	10,475,099.72	50,232,480.53	396,483,407.59	3,277,777.05	23,049,471.64	557,677,235.04
(1)计提	74,158,998.51	10,475,099.72	50,232,480.53	396,483,407.59	3,277,777.05	22,472,884.22	557,100,647.62
(2)其他增加						576,587.42	576,587.42
3.本期减少金额	1,633,859.58	365,768.90		43,216,239.77		3,503,872.82	48,719,741.07
(1)处置或报废	1,633,859.58	365,768.90		42,951,915.41		3,503,872.82	48,455,416.71
(2)其他减少				264,324.36			264,324.36
4.期末余额	460,775,982.22	373,006,072.85	551,925,276.18	3,847,009,007.98	230,510,315.19	244,048,911.01	5,707,275,565.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4,807,090.58			124,807,090.58

2.本期增加金额		24,470,171.57					24,470,171.57
(1)计提		24,470,171.57					24,470,171.5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4,470,171.57		124,807,090.58			149,277,262.1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57,238,940.31	426,562,809.47	1,295,937,572.85	2,408,309,089.51	16,512,949.18	134,258,131.90	5,538,819,493.22
2.期初账面价值	1,320,737,391.34	462,861,963.63	1,166,784,320.38	2,495,700,159.48	19,790,726.23	118,786,952.77	5,584,661,513.83

2017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557,100,647.62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622,331,454.7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专项储备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505,395,267.2 元、人民币 686,254.43 元、人民币 42,286,113.63 元、人民币 1,802,556.48 元及人民币 6,930,455.88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561,108,497.93 元、人民币 800,540.22 元、人民币 42,848,846.88 元、人民币 4,995,704.47 元及人民币 12,577,865.20 元)。

2017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317,802,198.22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78,517,565.72 元)。

本年度，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对原 106 煤矿封堵的巷道不再启封使用，相关固定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并无法处置。依据上述判断，天山煤电对原 106 煤矿封堵的巷道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4,470,171.57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4,178,566.00	尚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54,178,566.00 元(原值:人民币 83,319,007.13 元) 的房屋、建筑物(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5,812,702.68 元、原值:人民币 81,603,308.75 元)尚未办妥房产证。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675,065,675.48	32,814,310.00	4,642,251,365.48	3,982,809,411.22		3,982,809,411.22
合计	4,675,065,675.48	32,814,310.00	4,642,251,365.48	3,982,809,411.22		3,982,809,411.2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矿区迁村	2,060,235,556.70	1,252,986,283.88	96,759,333.00	240,003,536.77	1,109,742,080.11	71.22	71.22	120,537,755.50		0.00	借款及自筹
苇子沟煤矿 2.4Mt/a 改扩建工程	1,977,384,600.00	685,548,405.72	3,468,152.15		689,016,557.87	34.84	34.84	90,937,694.42		0.00	借款及自筹

106 煤矿改扩建项目	1,011,625,300.00	1,073,457,747.74	455,922.55		1,073,913,670.29	106.16	96.08	108,204,940.20		0.00	借款及 自筹
大屯 2×350MW 煤矸石上 大压小热 电联供机 组项目	3,377,250,000.00	447,190,821.49	765,074,413.82		1,212,265,235.31	35.90	35.90	2,967,222.70	2,967,222.70	4.90	借款及 自筹
合计	8,426,495,456.70	3,459,183,258.83	865,757,821.52	240,003,536.77	4,084,937,543.58	/	/	322,647,612.82	2,967,222.7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煜隆项目前期勘探费	32,814,310.00	项目计划终止
合计	32,814,310.00	/

14、工程物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8,599,450.92	22,647,417.92
专用设备		
合计	18,599,450.92	22,647,417.92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4,872,516.84	876,140,042.88	240,226,400.00	4,728,367.64	1,245,967,327.36
2.本期增加金额	22,479,797.64			122,662.85	22,602,460.49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在建工程转入	22,479,797.64			122,662.85	22,602,460.4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7,352,314.48	876,140,042.88	240,226,400.00	4,851,030.49	1,268,569,787.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592,044.94	20,911,067.24		3,422,587.40	41,925,699.58
2.本期增加金额	2,590,868.48	1,493,152.00		695,965.78	4,779,986.26
(1)计提	2,590,868.48	1,493,152.00		695,965.78	4,779,986.2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0,182,913.42	22,404,219.24		4,118,553.18	46,705,685.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4,445,289.70	517,823,266.96			542,268,556.66
(1)计提	24,445,289.70	517,823,266.96			542,268,556.66
(2)合并范围变动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4,445,289.70	517,823,266.96			542,268,556.6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724,111.36	335,912,556.68	240,226,400.00	732,477.31	679,595,545.35
2.期初账面价值	107,280,471.90	855,228,975.64	240,226,400.00	1,305,780.24	1,204,041,627.7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017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4,779,986.26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5,815,337.15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和在建工程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486,353.86 元和人民币 1,293,632.4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4,521,704.75 元和人民币 1,293,632.40 元)。

本年度,本集团子公司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玉泉煤业”)由于煤矿探明储量变化,相关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相关资产组估计的可回收金额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确定。评估模型使用 8.5 年的预测期(“预测期”)和税后 12.51%的折现率计算。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对资产组中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517,823,266.96 元,相关资产属于煤炭分部。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89,697,164.71	22,424,291.18	46,922,312.40	11,730,578.10
内退福利	92,595,317.92	23,148,829.48	86,278,374.16	21,569,593.54
资产减值准备	205,625,579.18	51,406,394.80	173,750,584.17	43,437,646.04
预计负债	195,461,598.04	48,865,399.51	182,770,175.64	45,692,543.91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14,696,952.16	3,674,238.04	33,284,425.76	8,321,106.44
应付未付职工薪酬	123,010,000.00	30,752,500.00		
暂不予税前扣除的利息支出	61,853,480.84	15,445,395.94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165,396,485.43	41,349,121.41	172,326,941.31	43,081,735.33
合计	948,336,578.28	237,066,170.36	695,332,813.44	173,833,203.3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2,411,553.52	28,102,888.38	630,234,820.47	157,558,705.12
合计	112,411,553.52	28,102,888.38	630,234,820.47	157,558,705.1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0,128,989.84	
可抵扣亏损	86,703,142.23	102,697,670.98
合计	286,832,132.07	102,697,670.9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21,723,779.22	

2018	17,310,162.84	17,310,162.84	
2019	9,739,329.93	9,739,329.93	
2020	3,246,058.00	3,246,058.00	
2021	50,678,340.99	50,678,340.99	
2022	5,729,250.47		
合计	86,703,142.23	102,697,670.98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矿权款(i)		142,194,999.96
待抵扣进项税	18,753,779.34	16,609,263.38
合计	18,753,779.34	158,804,263.34

其他说明：

(i) 预付矿权款主要为中煤煜隆以前年度发生的与取得矿权相关的资本性支出。本年度，中煤煜隆由于项目手续无法办理，上述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对上述资产按照该项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中煤煜隆根据上述资产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42,194,999.96 元。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00,000,000.00	75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7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92% 至 4.35% (2016 年 12 月 31 日：3.92% 至 4.40%)。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75,000,000.00	101,520,714.66
合计	175,000,000.00	101,520,714.6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75,000,000.00 元，系由 100,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物，75,000,000.00 元的应收票据(附注七(2))作为质押物，所有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 (2016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01,520,714.66 元系由 101,520,714.66 元的应收票

据作为质押物(附注七(2))。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764,792,188.37	826,646,037.12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	395,637,233.53	376,933,119.34
应付设备款	175,440,145.20	247,074,738.11
应付修理费	47,147,702.73	29,500,410.23
应付劳务费	209,879,740.73	77,221,980.58
应付电力公司基金	641,025.64	12,416,661.59
其他	7,744,318.34	38,887,062.19
合计	1,601,282,354.54	1,608,680,009.16

其他说明：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474,122,587.1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人民币 461,870,672.87 元)主要为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及材料款。鉴于相关工程尚未验收完成，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煤款	103,811,521.49	68,210,776.41
预收铝产品销售款		312,860.42
预收废旧物资销售款	9,782,032.43	7,220,575.37
预收煤机销售款	200,000.00	
其他	13,251,239.01	10,688,928.16
合计	127,044,792.93	86,433,140.36

其他说明：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5,206,285.4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117,340.34 元)，主要为本公司煤炭销售的预收款，鉴于交易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365,677.84	1,649,850,503.11	1,573,663,439.92	149,552,741.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98,777.24	235,674,756.65	235,976,755.17	796,778.72
三、辞退福利	35,156,059.33	46,848,538.24	50,250,211.99	31,754,385.5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9,620,514.41	1,932,373,798.00	1,859,890,407.08	182,103,905.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097,156.45	1,255,110,002.56	1,178,319,002.63	139,888,156.38
二、职工福利费	200,640.00	46,431,034.08	46,447,693.08	183,981.00
三、社会保险费	154,709.67	125,961,469.91	125,826,720.71	289,458.8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23,705.24	103,584,443.49	103,542,817.54	165,331.19
工伤保险费	16,216.62	15,323,593.54	15,216,485.20	123,324.96
生育保险费	14,787.81	7,053,432.88	7,067,417.97	802.72
四、住房公积金	338,539.00	138,713,195.47	138,437,193.47	614,54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74,632.72	55,615,700.84	56,613,729.78	8,576,603.78
七、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8,019,100.25	28,019,100.25	
合计	73,365,677.84	1,649,850,503.11	1,573,663,439.92	149,552,741.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48,282.97	187,816,692.20	188,123,782.63	741,192.54
2、失业保险费	50,494.27	220,473.89	215,381.98	55,586.18
3、企业年金缴费		47,637,590.56	47,637,590.56	
合计	1,098,777.24	235,674,756.65	235,976,755.17	796,778.72

其他说明: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内退福利	31,754,385.58	35,156,059.33

23、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071,218.23	75,032,882.18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82,331,616.58	102,728,201.58
个人所得税	12,733,841.11	4,125,2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2,030.15	4,310,920.33
其他	51,225,554.85	48,370,132.23
合计	464,544,260.92	234,567,346.45

24、应付利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10,126,027.40	10,126,027.4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63,819.5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0,126,027.40	11,089,846.91

25、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及迁村费	73,339,364.47	38,365,914.97
应付大坝加固与湖田赔偿		32,396,282.31
应付投资款	119,510,000.00	138,410,000.00
暂收代付款	38,535,918.78	25,893,411.42
应付押金	15,181,633.61	19,082,946.79
应付采矿权款	88,461,267.67	67,784,114.52
暂收项目配套款	51,960,000.00	
其他	98,747,719.05	41,386,354.98
合计	485,735,903.58	363,319,024.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250,941,750.4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243,137,268.30 元)，主要为应付投资款、应付采矿权款及应付土地塌陷赔偿、迁村费及其他。

26、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8,44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38,440,000.0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到期的长期借款，年利率为 4.90%。

2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1,56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21,560,000.00	60,000,000.0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年利率:4.90%(2016 年 12 月 31 日：4.90%)。

28、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公司债券	994,107,584.74	991,084,736.98
合计	994,107,584.74	991,084,736.9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4年发行中期债券	1,000,000,000.00	2014/10/23	5年		991,084,736.98		52,800,000.00	3,022,847.76	52,800,000.00	994,107,584.74
合计	/	/	/		991,084,736.98		52,800,000.00	3,022,847.76	52,800,000.00	994,107,584.74

(a)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4】MTN37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10月23日发行中期票据，发行总额10亿元，债券期限为5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5.28%，每年付息一次(附注七(24))。

(b)本公司将发行债券所得现金扣除已支付的全额承销费人民币15,000,000.00元后的净值计入应付债券，于2017年12月31日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应付利息(附注七(24))。

29、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本金及利息	45,519,757.72	33,079,791.30
分期支付采矿业价款	49,859,630.00	66,509,630.00
合计	95,379,387.72	99,589,421.30

2017年12月31日，借款本金及利息余额为人民币45,519,757.72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33,079,791.30)，其中，22,000,000.00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玉泉煤业”)向少数股东借入的款项，借款年利率为4.75%，本金将于2019年1月28日内偿还；23,067,549.78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第六师国资公司”)借入的款项，借款年利率为4.75%，本金将于2020年9月30日内偿还。

3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93,263,961.92	86,278,374.16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31,552,329.58	-35,156,059.33
合计	61,711,632.34	51,122,314.83

31、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投资补助		53,320,000.00		53,320,000.00	收到中央投资补助
合计		53,320,000.00		53,320,000.00	

本期增加的人民币 53,320,000.00 元的专项应付款为本集团收到的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投资补助。

32、 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408,084,321.73	361,285,603.81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19,107,692.31	-12,300,000.00	
合计	388,976,629.42	348,985,603.81	/

33、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000,000.00	25,820,000.00	56,120,000.00	3,700,000.00	安全改造项目
合计	34,000,000.00	25,820,000.00	56,120,000.00	3,7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投资补助	32,000,000.00	21,320,000.00		53,320,000.00		资产相关
中央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2,000,000.00	700,000.00			2,700,000.00	资产相关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中央投资补助		2,800,000.00	2,800,000.00			资产相关
省级煤矿重大灾害治理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资产相关
合计	34,000,000.00	25,820,000.00	2,800,000.00	53,320,000.00	3,700,000.00	/

34、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35、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38,737,928.02			738,737,928.02
其他资本公积	176,433,763.63			176,433,763.63
合计	915,171,691.65			915,171,691.65

36、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534,872.09	174,541,911.52	202,368,756.10	3,708,027.51
维简费	27,130,610.18	50,859,408.00	14,930,636.49	63,059,381.69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172,326,941.31		6,930,455.88	165,396,485.43
合计	230,992,423.58	225,401,319.52	224,229,848.47	232,163,894.63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股本的 50%，故本期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72,360,821.49	5,820,692,232.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72,360,821.49	5,820,692,232.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8,901,080.60	451,668,589.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271,8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18,990,102.09	6,272,360,821.49

2017 年 4 月 27 日，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放人民币 72,271,800.00 元现金股利。该现金股利已于 2017 年上半年发放。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78,402,410.33	3,903,926,152.36	4,997,944,770.34	3,803,660,008.52
其他业务	255,665,491.61	239,461,125.63	181,595,195.98	150,912,655.23
合计	6,334,067,901.94	4,143,387,277.99	5,179,539,966.32	3,954,572,663.75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5,100,337,426.98	2,857,991,828.41	3,916,844,690.75	2,914,707,990.31
电力生产	819,845,566.37	833,729,972.61	784,372,319.53	550,337,789.68
铝产品	378,719,025.74	422,916,981.79	552,447,469.89	616,574,203.08
其他	322,247,481.55	332,034,459.86	311,945,165.99	292,713,954.27
内部抵销	-542,747,090.31	-542,747,090.31	-567,664,875.82	-570,673,928.82
合计	6,078,402,410.33	3,903,926,152.36	4,997,944,770.34	3,803,660,008.52

(b)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11,031,600.95	5,634,584.12	29,220,648.09	23,853,978.16
劳务收入	126,667,642.39	172,560,910.43	114,038,854.30	116,036,040.88
租金收入	41,628,256.74	1,486,913.09	6,139,497.07	1,580,345.17
煤泥矸石销售	19,315,192.55		9,866,469.53	
其他	57,022,798.98	59,778,717.99	22,329,726.99	9,442,291.02
合计	255,665,491.61	239,461,125.63	181,595,195.98	150,912,655.23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446,563.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61,689.67	30,289,928.30
教育费附加	33,530,677.48	30,089,645.80
资源税	67,700,453.33	54,472,427.65
房产税	13,365,905.66	10,544,265.46
土地使用税	7,007,030.45	3,258,911.45
车船使用税	247,562.39	114,579.28
印花税	3,150,241.50	2,693,529.10
其他	55,788.97	782,420.94
合计	158,719,349.45	133,692,271.64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36,455,773.78	123,390,017.91
职工薪酬	15,585,439.12	13,543,332.17
业务经费	2,045,719.46	2,334,157.97
其他	2,027,249.46	2,528,875.64
合计	156,114,181.82	141,796,383.69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3,582,917.67	401,480,498.54

折旧费	42,286,113.63	42,848,846.88
税金	233,189.19	5,437,968.23
劳务费	2,063,430.84	21,967,793.16
差旅费	4,829,746.09	4,571,207.62
业务招待费	2,810,546.14	3,274,734.98
办公费	4,250,270.15	4,009,344.46
修理费	2,921,535.65	2,666,384.31
其他	62,222,804.75	52,108,836.14
合计	515,200,554.11	538,365,614.32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9,124,376.40	89,410,560.23
减：利息收入	-3,202,980.21	-3,350,573.29
汇兑收益		-1,620.92
手续费	218,688.72	2,303,618.44
其他	-918,552.32	955,429.89
合计	95,221,532.59	89,317,414.3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103,253,646.24	159,734,923.08
减：资本化利息	4,129,269.84	70,324,362.85
利息费用	99,124,376.40	89,410,560.23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26,391,656.63	-83,942,664.32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206,607,236.41	1,357,000,093.72
职工薪酬费用	1,967,730,224.37	1,957,900,500.36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560,271,358.09	610,921,418.87
劳务费	207,942,625.12	221,227,227.27
租赁费	92,283,130.02	109,968,427.08
运输及港杂费用	171,968,179.26	130,808,573.07
燃料及动力	239,778,257.44	80,941,939.55
税费		18,318,033.73
委外加工费		15,052,988.12
修理费	223,218,825.13	108,356,829.82
电力基金	12,569,827.19	25,829,212.86
其他	158,724,007.52	82,352,081.63
合计	4,814,702,013.92	4,634,734,661.76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6,819,261.23	15,457,349.79
二、存货跌价损失	19,141,393.97	32,583,114.5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七、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4,470,171.57	124,807,090.5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2,814,31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542,268,556.6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142,194,999.96	
合计	767,708,693.39	172,847,554.94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产生的收益	333,949.26	329,004,002.54	

46、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44,963.92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44,963.92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8,900,000.00		18,900,000.00
政府补助	2,227,500.00	7,247,222.00	2,227,500.00
罚没利得	257,650.00	22,300.00	257,650.00
其他	1,080,781.62	4,239,269.17	1,080,781.62
合计	22,465,931.62	11,553,755.09	22,465,931.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资金		2,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老旧汽车淘汰补贴	284,400.00	252,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急救援装备维护费	1,943,100.00	1,476,9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项目节能减排专项治理资金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六师社保局补助款		938,322.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地质勘察基金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27,500.00	7,247,222.00	/
----	--------------	--------------	---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0,396,331.72	9,968,943.43	20,396,331.72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529,010.83	696,446.39	529,010.83
其他	317,977.64	1,881,284.64	317,977.64
合计	21,243,320.19	12,546,674.46	21,243,320.19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0,405,361.68	102,955,453.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688,783.74	-39,420,418.05
合计	187,716,577.94	63,535,035.6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3,072,873.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5,768,218.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158,565.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50,032,247.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转销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形成的递延税资产	4,549,625.00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1,926,854.94
专项储备计提未使用的部分	2,025,481.73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9,323,018.12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432,312.62
所得税费用	187,716,577.9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476,959,146.8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19,239,786.70

非应纳税收入	-82,212,739.3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881,721.01
专项储备计提未使用的部分	14,367,291.37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9,500,000.00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2,014,774.6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5,323,329.4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06,337.62
转销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形成的递延税资产	6,644,698.35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3,117,489.00
所得税费用	63,535,035.66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减少		16,653,849.59
利息收入	3,202,980.21	3,350,573.2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27,500.00	4,497,222.00
其他	56,286,637.18	4,261,569.17
合计	62,717,117.39	28,763,214.0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增加	94,118,080.59	
支付的土地塌陷赔偿		17,801,651.69
暂收代付款及公司间往来款	13,338,001.20	
支付的租赁费	3,102,896.32	
支付的办公费、差旅及会议费	9,080,016.24	12,172,683.91
支付的劳务费	2,063,430.84	26,495,660.96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业务经费及咨询费	2,969,069.76	4,446,525.84
支付的保证金及抵押金	3,901,313.18	8,975,256.21
支付的绿化及物业费	2,218,391.25	3,699,057.92
其他	33,632,302.82	28,679,124.61
合计	164,423,502.20	102,269,961.1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安全改造中煤能源拨付配套资金	54,54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820,000.00	
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处置款	366,593,515.06	781,774,931.54
合计	446,953,515.06	781,774,931.54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少数股东借款	10,564,000.00	29,230,000.00

合计	10,564,000.00	29,230,000.00
----	---------------	---------------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支付少数股东利息	1,640,000.00	
合计	1,640,000.00	1,000,000,000.00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5,356,295.34	413,424,111.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67,708,693.39	172,847,554.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9,854,548.35	606,244,798.12
无形资产摊销	3,486,353.86	4,521,704.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4,91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96,331.72	9,923,979.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124,376.40	83,669,107.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3,949.26	-329,004,00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32,967.00	-39,420,418.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455,816.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835,839.77	-49,937,884.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3,945,634.44	37,795,669.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3,075,659.39	374,629,224.94
其他	-126,940,629.22	71,219,77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257,422.02	1,356,068,538.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8,838,982.75	667,628,187.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7,628,187.01	149,735,315.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789,204.26	517,892,871.9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78,838,982.75	667,628,187.01
其中：库存现金	103,569.00	66,345.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8,052,609.21	666,893,671.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82,804.54	668,170.5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838,982.75	667,628,187.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001,325.48	票据保证金及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应收票据	75,000,000.00	应付票据质押担保
应收票据	103,055,957.93	已背书未到期但未终止确认的金额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81,057,283.41	/

5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中央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700,000.00	递延收益	
省级煤矿重大灾害治理专项资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	
国家矿井安全生产监督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项目	2,80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0
老旧汽车淘汰补贴	284,400.00	营业外收入	284,400.00
应急救援装备维护费	1,943,100.00	营业外收入	1,943,100.00
污染项目节能减排专项治理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合计：	7,727,500.00	/	6,027,5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大屯贸易)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沛县	商品流通	100.00%		设立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鸿新煤业)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采掘业	80.00%		投资
天山煤电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煤炭行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煤煜隆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煤炭行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玉泉煤业	山西阳泉市盂县	山西阳泉市盂县	采掘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鸿新煤业	20%	-6,524,422.08		89,187,314.25
天山煤电	49%	-37,653,506.19		21,177,507.16
玉泉煤业	30%	-119,196,581.95		84,717,477.5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鸿新煤业	4,318,134.47	1,048,717,926.42	1,053,036,060.89	364,799,489.64	242,300,000.00	607,099,489.64	6,851,629.37	1,053,305,975.15	1,060,157,604.52	207,598,922.85	374,000,000.00	581,598,922.85
天山煤电	25,156,668.81	1,130,266,268.98	1,155,422,937.79	857,604,985.64	254,598,549.78	1,112,203,535.42	26,017,070.92	1,133,561,766.86	1,159,578,837.78	405,335,545.22	634,180,000.00	1,039,515,545.22
玉泉煤业	6,542,827.79	611,109,759.22	617,652,587.01	190,790,435.55	144,010,559.65	334,800,995.20	14,880,567.71	1,112,248,165.61	1,127,128,733.32	167,577,075.23	279,378,126.42	446,955,201.6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鸿新煤业		-32,622,110.42	-32,622,110.42	-910,739.61		-3,355,952.94	-3,355,952.94	-4,366,323.69
天山煤电	41,522.01	-76,843,890.19	-76,843,890.19	-18,894,433.77		-67,463,029.27	-67,463,029.27	-21,924,737.35
玉泉煤业		-397,321,939.86	-397,321,939.86	-114,465.48		-13,663,705.58	-13,663,705.58	-602,211.10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带息债务主要为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其中浮动利率借款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人民币 150,000,000 元(附注七(27)、七(18))。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利润总额会减少/增加约人民币 1,050,000.00 元。

(2)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对于向其他企业提供的借款担保，本集团通过对相关企业的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监管以控制信用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人民币 485,462,133.02 元。本集团业务的持续经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入以及能否从银行或本公司之母公司中煤能源取得所需的资金支持。中煤能源已确认将为本集团提供持续的资金上的支持，以使本集团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有能力清偿到期债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13,928,569.44				413,928,569.44
应付票据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应付账款	1,601,282,354.54				1,601,282,354.54
应付利息	10,126,027.40				10,126,027.40
其他应付款	485,735,903.58				485,735,903.58
长期借款	41,361,488.89	22,712,997.22			64,074,486.11
应付债券	52,800,000.00	1,042,673,972.61			1,095,473,972.61
长期应付款	6,163,903.42	56,170,380.53	49,258,523.88		111,592,807.83
财务担保	13,847,500.00				13,847,500.00
合计	2,800,245,747.27	1,121,557,350.36	49,258,523.88		3,971,061,621.5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64,676,638.89				764,676,638.89
应付票据	101,520,714.66				101,520,714.66
应付账款	1,608,680,009.16				1,608,680,009.16
应付利息	11,089,846.91				11,089,846.91
其他应付款	363,319,024.99				363,319,024.99
长期借款	2,940,000.00	41,361,488.89	22,712,997.22		67,014,486.11
应付债券	52,800,000.00	52,800,000.00	1,042,673,972.61		1,148,273,972.61
长期应付款	4,852,056.00	29,994,678.06	74,449,435.28		109,296,169.34
财务担保	12,317,025.00				12,317,025.00
合计	2,922,195,315.61	124,156,166.95	1,139,836,405.11		4,186,187,887.6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如债权人）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与业内其他公司一样，本集团的利用资本负债率监控其资本情况。此比率按照负债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得出。负债净额为借款总额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流动和非流动借款、长期负债减去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所列示的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定义的权益与负债净额的合计。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本负债比率	10.00%	11.54%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除应付债券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应付债券	994,107,584.74	988,177,000.00	991,084,736.98	1,025,500,000.00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煤能源	中国北京	煤炭生产及贸易、煤化工、煤层气开发坑口发电、煤矿建设、煤机制造及相关工程技术服务	1,325,866.34	62.43%	62.43%

本企业母公司股本情况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中煤能源	13,258,663,400.00			13,258,663,400.00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煤能源	62.43%	62.43%	62.43%	62.43%

本企业最终控股公司是中煤集团。

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王家岭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中煤四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中新北辛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上海中煤物资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四达矿业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化(天津)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邯郸矿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邯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合营公司
中煤新登郑州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山西华晋韩咀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新集刘庄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张家口恒洋电器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集二矿)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及材料	2,349,136.74	2,253,915.74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及材料	115,879,328.29	81,768,508.32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81,795,128.21	59,829.06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7,224,786.29	1,050,000.00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4,410,256.41	8,222,222.23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6,812,056.42	3,055,555.57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181,196.58	2,054,871.80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费	43,542,976.19	33,854,549.05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料煤	314,988,987.14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26,038,834.94	3,530,872.81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28,284,506.13	33,213,827.3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124,576,943.33	70,281,200.82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10,325.09	1,007,070.00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27,846,037.76	30,565,001.00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2,600,000.00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12,008,249.00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设计服务	115,720,413.30	31,158,139.64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接受加工劳务	329,059.83	178,600.00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会议及住宿费	1,612,635.83	1,778,971.1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407,490.57	713,923.08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销售设备		721,849.48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设备		189,849.57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热电及材料	12,607,591.29	12,236,162.62
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10,154.87	10,154.87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12,968.14	12,968.14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销售热力	111,938.83	111,938.83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37,743,614.11	110,487,276.59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07,098.99	2,648,319.76
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12,940.00
中煤新登郑州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1,006,666.67	
中煤新集刘庄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492,051.28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集二矿)	销售设备	85,299.15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一工程处	销售设备	9,449.57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62.26	
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	销售装备及配件	17,094.02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设备	11,925,081.38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22,856.6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	49,867,373.10	56,084,674.08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仓库、生产、职工用房	38,249,404.76	44,474,994.00

(3). 关联担保情况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丰沛铁路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13,847,5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2,317,025.00元)，将在7年内到期。上述金额代表丰沛铁路违约给本集团造成的最大损失。丰沛铁路财务状况良好，预期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本集团未确认与财务担保相关的预计负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428,188.60	7,778,321.33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达矿业公司	3,569,550.00	3,569,550.00	5,969,550.00	1,790,865.00
应收账款	山西中煤四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527,557.14	26,377.86	741,128.24	222,338.47
应收账款	山西中新北辛窑煤业有限公司	3,679,949.00	3,679,949.00	3,679,949.00	1,839,974.50
应收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4,200.00		266,944.00	26,694.40
应收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835,093.00	83,509.30	1,621,753.77	119,947.18
应收账款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343,897.71	8,884.96	45,677,193.30	11,106.20
应收账款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25,028.00	30,251.40	887,477.00	5,218.70
应收账款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20,800.00	96,240.00	320,800.00	96,240.00
应收账款	中煤能源黑龙江煤化工有限公司	1,579,228.00	49,500.00	495,000.00	24,750.00
应收账款	中煤新集刘庄矿业有限公司	575,700.00	28,785.00		
应收账款	中煤新登郑州煤业有限公司	1,177,800.00	58,890.00		
应收账款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新集二矿)	19,800.00	990.00		
其他应收款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376,843.81	
其他应收款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11,704.74		7,030,510.72	
其他应收款	江苏苏铝铝业有限公司			366,593,515.06	
其他应收款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		40,000.00	
预付账款	中煤化(天津)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496,320.00			
长期应收款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24,162.39		19,235,867.1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350,617.44	
应付账款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2,550,836.66	3,344,867.16
应付账款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34,411,519.33	48,444,245.12
应付账款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14,414.12	2,314,414.12
应付账款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885,509.11	35,692,300.00
应付账款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12,098,102.43	2,927,868.43
应付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47,215,830.38	45,235,118.08
应付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13,410,951.49	32,405,328.00
应付账款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385,000.00	126,600.00
应付账款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17,656,008.72	18,356,008.72
应付账款	中煤邯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2,931.60	422,931.60
应付账款	中煤邯郸矿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98,000.00	498,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012,875.00	3,012,875.00
应付账款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366,087.32	6,265,129.00
应付账款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364,865.70	23,053,645.86
应付账款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6,637,750.65	13,074,182.85
应付账款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1,789.72	1,789.72
应付账款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890,711.66	2,019,711.66
应付账款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7,585,235.78	5,976,000.00
应付账款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12,553,220.12	5,203,220.12
应付账款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911,200.00	911,2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1,366.22	1,637,081.39
其他应付款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958.40	70,440.14
其他应付款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6,000.00	267,096.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429,424.05	591,232.00
其他应付款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1,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76,000.00	1,476,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能源	60,174,055.19	5,943,023.91
其他应付款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	

5、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

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采购商品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煤化(天津)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3,827,680.00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18,590,000.00	4,365,374.00
接受劳务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771,300.00	347,000.0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243,916,727.00	771,874.00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31,533,466.00	-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208,756.60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9,784,286.89	-
中煤设备工程咨询公司	3,100,000.00	-
租赁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租入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8,143,223.40	885,745,104.09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926,489,590.71	801,336,278.42
其他	96,118,192.00	1,984,000.00
合计	1,022,607,782.71	803,320,278.42

(2)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9,867,373.10	100,559,668.17
一到二年	49,867,373.10	56,084,673.99
二到三年	49,867,373.10	56,084,673.99
三年以上	548,541,104.10	673,016,087.94
合计	698,143,223.40	885,745,104.09

(3)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中煤煜隆原股东于2012年7月13日签订的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本公司承诺以人民币85,000,000.00元的价格受让原股东拥有的中煤煜隆50%的股权。同时,本公司承诺于受让原股东50%股份之后,向中煤煜隆以货币方式增资人民币255,000,000.00元。截至2017年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45,000,000.00 元，剩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

2、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本集团为若干诉讼事项的被告人，亦为日常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其他法律程序的原告人。尽管目前未能决定该等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的结果，管理层相信，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对外担保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丰沛铁路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13,847,5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317,025.00 元)，将在 7 年内到期。上述金额代表丰沛铁路违约给本集团造成的最大损失。丰沛铁路财务状况良好，预期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本集团未确认与财务担保相关的预计负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总经理办公会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业绩和配置资源。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或企业组，主要经营决策者据此决定分部间的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该等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经营的实体外，大多数实体都仅从事单一业务。本集团的财务信息已经分解为不同的分部信息呈列，以供主要经营决策者审阅。

本集团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电力分部及铝产品分部：

- (i) 煤炭—煤炭的生产和销售；
- (ii) 电力—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 (iii) 铝产品—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5,187,009,983.88	600,460,606.59	382,404,841.54	110,195,264.54	53,997,205.39		6,334,067,901.94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1,121,813.07	222,773,365.89		209,230,055.94		593,125,234.90	
营业成本合计	3,058,175,117.29	834,963,927.45	426,467,168.44	330,442,708.36	86,463,591.35	593,125,234.90	4,143,387,277.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907,593.64	2,261,948.10	2,990,518.08	727,226.29	60,832,063.34		158,719,349.45
销售及管理费用	590,040,117.85	10,278,624.42	9,086,709.08	17,947,345.10	49,587,714.82	5,625,775.34	671,314,735.93
财务费用	134,253,597.66	13.64	-147.18	-1,171,489.39	-39,520,950.42	-1,660,508.28	95,221,532.59
资产减值损失	744,265,640.90	1,958,897.01	19,139,644.06	2,344,511.42			767,708,693.39
折旧费和摊销费	335,562,553.68	103,090,542.37	55,580,490.17	22,193,761.39	36,845,671.90	-67,882.70	553,340,902.21
利息收入	-1,694,811.60	-106.36	-147.18	-2,329.49	-1,505,585.58		-3,202,980.21
利息费用	82,578,045.14				16,546,531.26		99,124,576.40
利润/(亏损)总额	727,852,407.45	-29,626,013.01	-75,834,018.80	-21,040,930.42	-96,550,180.86	1,728,391.08	503,072,873.28
所得税费用/(收益)	135,638,562.57	5,204,483.83	19,613,696.27	5,248,347.13	22,408,640.91	397,152.77	187,716,577.94
净利润/(亏损)	592,213,844.88	-34,830,496.84	-95,447,715.07	-26,289,277.55	-118,958,821.77	1,331,238.31	315,356,295.34

资产总额	9,297,515,673.09	2,116,827,805.03	917,220,899.95	409,365,057.36	3,693,884,229.98	2,157,505,579.45	14,277,308,085.96
负债总额	-6,270,513,758.45	-139,798,029.28	-40,449,545.11	-104,968,761.40	-672,195,958.87	-2,136,781,711.42	-5,091,144,341.69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711,715,911.45	886,464,793.45	2,765,681.49	97,004,197.33	29,683,449.24	73,570,097.35	1,654,063,935.61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 其他说明:

本集团合同收入均来自于中国地区, 无境外资产。

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元)	518,901,080.60	451,668,589.06
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股)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2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4,288,114.01	99.14	7,469,177.92	0.90	826,818,936.09	331,403,363.50	100	8,264,020.28	2.49	323,139,343.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9,499.00	0.86	7,249,499.00	100.00						
合计	841,537,613.01	/	14,718,676.92	/	826,818,936.09	331,403,363.50	/	8,264,020.28	/	323,139,343.2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3 个月	737,547,075.41	0.00	0.00%
4-12 个月	87,002,527.08	4,350,126.36	5.00%
1 年以内小计	824,549,602.49	4,350,126.36	0.53%
1-2 年	4,072,704.51	407,270.45	10.00%
2-3 年	3,375,937.00	1,012,781.10	30.00%
3-4 年	1,179,320.00	589,660.00	50.00%
4-5 年	6,050.00	4,840.00	80.00%
5 年以上	1,104,500.01	1,104,500.01	100.00%
合计	834,288,114.01	7,469,177.92	0.9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37,733.6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83,076.98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 年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00,473,072.53	3,010,999.1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163,265.13	87.97	296,909.57	0.25	116,866,355.56	50,875,664.52	76.05	353,482.42	0.69	50,522,182.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20,000.00	12.03	16,020,000.00	100		16,020,000.00	23.95	16,020,000.00	100	
合计	133,183,265.13	/	16,316,909.57	/	116,866,355.56	66,895,664.52	/	16,373,482.42	/	50,522,182.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1	16,020,000.00	16,020,000.00	100.00%	(i)
合计	16,020,000.00	16,020,000.00	/	/

(i) 管理层根据对方单位的信用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10,338.52	127,923.52	2.61
1 至 2 年	450,100.00	45,010.0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100,000.00	50,000.00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3,976.05	73,976.05	100.00
合计	5,534,414.57	296,909.57	5.36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其他信用组合金额为人民币 111,628,850.56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3,941,828.30 元)。基于对债务人财务状况及信用记录的分析, 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未发生减值, 故未单独或按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0,628,850.56	43,941,828.30
一年到两年	600,000.00	
两年到三年	400,000.00	
合计	111,628,850.56	43,941,828.3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2,063.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8,636.7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A 公司	14,547.42	催收
B 公司	44,007.34	催收
C 公司	18,700.19	催收
D 公司	36,819.36	催收
E 公司	17,273.05	催收
合计	131,347.36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3,361,535.33	
龙东煤矿转让款	6,711,704.74	7,030,510.72
保证金及抵押金	17,292,828.78	17,481,029.35
备用金	585,173.81	988,764.01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97,303,710.58	36,911,317.58
其他	7,928,311.89	4,484,042.86
合计	133,183,265.13	66,895,664.5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天山委贷利息	其他	96,512,835.82	2 年以内	72.47%	
铝板带用地保证金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020,000.00	5 年以上	12.03%	16,020,000.00
煜隆项目前期勘探费	其他	7,339,310.00	1 年以内	5.51%	
大屯煤电集团公司	龙东煤矿转让款	6,711,704.74	1 年以内	5.04%	
沛县财政局-复垦保证金	保证金及抵押金	600,000.00	1-2 年	0.45%	
合计	/	127,183,850.56	/	95.50%	16,02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9,360,000.00	414,842,721.37	734,517,278.63	1,149,360,000.00		1,149,36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6,000,000.00		56,000,000.00			
合计	1,205,360,000.00	414,842,721.37	790,517,278.63	1,149,360,000.00		1,149,36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屯贸易	10,000,000.00			10,000,000.00		
鸿新煤业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天山煤电	122,400,000.00			122,400,000.00		
中煤煜隆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玉泉煤业	486,960,000.00			486,960,000.00	284,842,721.37	284,842,721.37
合计	1,149,360,000.00			1,149,360,000.00	414,842,721.37	414,842,721.3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	56,000.00	
小计								56,000.00	56,000.00	
合计								56,000.00	56,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14,568,152.06	4,035,259,065.12	4,762,102,410.28	3,708,291,891.27
其他业务	256,194,451.31	240,031,607.34	163,936,070.26	133,715,363.49
合计	6,070,762,603.37	4,275,290,672.46	4,926,038,480.54	3,842,007,254.76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4,843,269,605.16	2,996,092,077.62	3,833,290,247.98	2,981,541,127.03
电力生产	819,845,566.37	833,729,072.61	784,372,319.53	550,337,789.68
铝产品	378,719,025.74	422,916,981.79	359,103,520.23	423,621,230.70
其他	322,247,481.55	332,034,459.86	311,945,165.99	292,713,954.27
内部抵销	-549,513,526.76	-549,513,526.76	-526,608,843.45	-539,922,210.41
合计	5,814,568,152.06	4,035,259,065.12	4,762,102,410.28	3,708,291,891.27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11,031,600.95	5,634,584.12	14,918,782.10	9,341,230.15

劳务收入	126,667,642.39	172,560,910.43	113,720,596.35	116,036,040.88
租金收入	41,628,256.74	1,486,913.09	6,139,497.07	1,580,345.17
煤泥矸石销售	19,315,192.55		9,866,469.53	
其他	57,551,758.68	60,349,199.70	19,290,725.21	6,757,747.29
合计	256,194,451.31	240,031,607.34	163,936,070.26	133,715,363.4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其他营业单位产生的投资收益	333,949.26	42,929,318.05
合计	333,949.26	42,929,319.05

6、与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委托贷款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玉泉煤业	销售设备及材料	1,163,162.40
大屯贸易	销售煤炭	4,640,123,350.18
大屯贸易	提供劳务	46,846,068.60
玉泉煤业	委托贷款本金	10,350,000.00
玉泉煤业	委托贷款利息	965,833.33
鸿新煤业	委托贷款本金	3,300,000.00
鸿新煤业	委托贷款利息	23,843,337.51
天山煤电	委托贷款本金	8,901,000.00
天山煤电	委托贷款利息	35,583,222.42

(2) 采购与接受劳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大屯贸易	采购煤炭	1,331,928,183.05

(3)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煤煜隆	3,302.84	353,302.84

(4)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天山煤电	71,777,553.89	36,194,331.47
其他应收款	玉泉煤业	965,833.33	
其他应收款	鸿新煤业	24,560,323.62	716,986.11
长期应收款	天山煤电	743,031,000.00	734,130,000.00
长期应收款	玉泉煤业	40,350,000.00	3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鸿新煤业	497,300,000.00	494,000,000.00
应收账款	天山煤电	7,795,771.00	7,795,771.00
应收账款	玉泉煤业	15,415,981.00	14,555,081.00
应收账款	鸿新煤业	4,500,000.00	4,500,000.00
应收账款	大屯贸易	643,496,187.44	136,113,346.38
预付账款	大屯贸易	80,246,448.40	

十五、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0,396,331.72	七(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7,500.00	七(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91,443.15	七(46)(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8,969.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86,723.33	
合计	4,728,304.2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5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0	0.71	0.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董事长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章程文本。

董事长：包正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1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